



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2025-017

2025 年 4 月

2024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康路、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权冬燕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兰麟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部分子公司全年经营业绩未达预期，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及会计政策相关规定并遵循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子公司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认为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计提了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故致使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经营计划和未来目标等前瞻性陈述，不代表公司的盈利预测或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详细列示了公司经营过程中面临的风险因素，敬请投资者注意阅读并充分关注投资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6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55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9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5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8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7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三）其他相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新晨科技、本公司、公司	指	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IT	指	Information Technology，信息技术
云计算	指	分布式计算技术的一种，通过网络将庞大的计算任务拆分成无数个较小的子程序，再由多部服务器组成的庞大系统处理之后，将结果回传给用户，通过计算力的虚拟整合实现强大效能的计算技术
区块链	指	分布式数据存储、点对点运输、共识机制、加密算法等计算机技术的新型应用模式
大数据	指	规模巨大、类型复杂的数据集，这些数据集的规模已超出普通数据库管理工具在可容忍的运行时间内进行数据捕获、存储和处理能力
BaaS	指	BaaS 是 Blockchain as a Service 的缩写，中文译为“区块链即服务”。是指将区块链框架嵌入云计算平台，利用云服务基础设施的部署和管理优势，为开发者提供便捷、高性能的区块链生态环境和生态配套服务，支持开发者的业务拓展及运营支持的区块链开放平台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新晨科技	股票代码	300542
公司的中文名称	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新晨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Brilliance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康路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蓝靛厂东路2号院金源时代商务中心2号楼B座8层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97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蓝靛厂东路2号院金源时代商务中心2号楼B座8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97		
公司网址	http://www.brilliance.com.cn		
电子信箱	brilliance@brilliance.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魏峰	黄玮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蓝靛厂东路2号院金源时代商务中心2号楼B座8层	北京市海淀区蓝靛厂东路2号院金源时代商务中心2号楼B座8层
电话	010-88877301	010-88877301
传真	010-88877301	010-88877301
电子信箱	brilliance@brilliance.com.cn	brilliance@brilliance.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层1001-1至1001-26
签字会计师姓名	郑珊杉、杨七虎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元）	1,349,490,592.29	1,734,989,016.95	-22.22%	1,454,995,094.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1,459,478.29	36,364,475.87	-324.01%	52,131,505.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1,808,935.75	34,408,907.53	-366.82%	47,415,126.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4,853,563.70	197,386,598.40	-46.88%	-27,469,099.0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12	-325.00%	0.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12	-325.00%	0.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42%	5.65%	-19.07%	8.60%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378,880,040.18	1,630,628,167.44	-15.44%	1,347,287,319.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64,003,354.02	649,642,666.77	-13.18%	627,963,483.81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1,349,490,592.29	1,734,989,016.95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2,316,030.92	1,240,978.29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1,347,174,561.37	1,733,748,038.66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91,344,315.18	229,816,067.84	251,591,790.47	676,738,418.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206,694.69	-1,106,775.03	-3,423,425.23	-63,722,583.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732,383.13	-9,808,906.88	-3,978,530.15	-64,289,115.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374,848,625.44	64,027,400.67	-28,931,197.93	444,605,986.40

流量净额				
------	--	--	--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517,825.57	-13,689.87	-43,196.08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新晨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出售自有房产所得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370,880.33	1,359,641.24	5,355,786.36	主要包括财政扶持资金、招用重点群体就业税收优惠、稳岗补贴等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8,677.1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9,052.6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4,336.27	309,320.78	-110,488.3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82,072.67	427,979.95	231,893.87	个税手续费返还等
减：所得税影响额	3,068,167.30	114,333.28	737,067.27	
少数股东权益影	7,870.19	13,350.48	29,226.80	

响额（税后）				
合计	10,349,457.46	1,955,568.34	4,716,378.7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一）行业情况

1、行业发展阶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之“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以下简称“软件业”），所属行业代码为 I65。

2024 年，我国软件业运行态势良好，软件业务收入平稳增长，利润总额增长放缓，软件业务出口保持正增长。按不同领域划分：（1）软件产品收入稳健增长。软件产品收入 30,417 亿元，同比增长 6.6%，占全行业收入的 22.2%。其中，工业软件产品收入 2,940 亿元，同比增长 7.4%；基础软件产品收入 1,919 亿元，同比增长 6.9%。（2）信息技术服务收入保持两位数增长。信息技术服务收入 92,190 亿元，同比增长 11.0%，占全行业收入的 67.2%。其中，云计算、大数据服务共实现收入 14,088 亿元，同比增长 9.9%，占信息技术服务收入的 15.3%；集成电路设计收入 3,644 亿元，同比增长 16.4%；电子商务平台技术服务收入 13,764 亿元，同比增长 11.4%。（数据来源：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以“金融科技”领域为核心，围绕区块链、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发展方向不断强化创新和核心技术突破，深化融合应用，并在低空信息化建设方面不断深入，助推公司稳健发展。

2、季节性特点

公司目前的主要客户集中在金融行业，金融客户通常遵照预算决策体制，在年初完成 IT 投入预算的制定工作，年中完成立项工作，年底进行 IT 项目落地验收、付款，其预算、立项和采购具有明显的季节性特征。公司营业收入存在一定的季节性，即上半年营业收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少于下半年营业收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23 年度、2024 年度，公司下半年营业收入占全年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0.82%、68.79%，下半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占全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93.45%、82.43%。因此公司业务存在季节性波动风险，投资者不宜以季度或半年度的数据推算公司全年的经营情况。

3、行业地位

公司在金融信息化领域已经有 20 多年的行业经验，使得公司在电子渠道及渠道整合、支付结算、新一代中间业务、交易银行、云平台应用、数据交换等领域具有较强的竞争力。此外，公司自 2004 年起致力于国家空管领域信息化建设与业务应用，持续聚焦国家空管数据信息服务体系建设，形成了覆盖空管各级管理单位的数据服务保障能力。依靠以上核心技术的优势，公司在行业的竞争力日益增强。公司是国内少数同时为金融行业和军工行业提供专业化信息服务的供应商之一。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拥有“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优秀级（CS4）”、“CMMI 开发模式认证（五级）”、“高新技术企业证书”、“GB/T19001-2008/ISO9001:2008”、“GB/T22080-2016/ISO/IEC27001:2013”、“ISO/IEC20000-1:2011”、“GB/T24001-2016/ISO14001:2015”、“GB/T45001-2020/ISO45001:2018”、“ISO22301:2019”等资质。

（二）新发布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行业政策对所处行业的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多项法律、部门规章的颁布实施，对行业的发展和合规运营提出了新的要求。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软件业领域

2024 年 1 月，《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实施细则》进行了修订，对《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中的相关内容进行了进一步解释和明确。该细则的修订旨在提高专利审查的实施效率，促进专利的转化和应用，为科技创新提供更加有力的法律保障。

2024 年 2 月，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修订发布《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旨在保守国家秘密，维护国家安全和利益。同年 7 月，国务院修订发布《保守国家秘密法实施条例》，进一步细化保密法有关制度规定，明确保密法具体实施举措。

2024 年 4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国家数据局综合司印发《数字经济 2024 年工作要点》，提出 9 方面落实举措，包括适度超前布局数字基础设施、加快构建数据基础制度、深入推进产业数字化转型等，为数字化转型提供了政策指引和支持。

2024 年 9 月，国务院发布《网络数据安全条例》，规范网络数据处理活动，保障网络数据安全，促进网络数据依法合理有效利用。该条例的完善加强了我国网络安全保障，维护了国家网络安全和公民个人信息安全。

2、低空经济领域

2024 年全国两会期间，低空经济被正式定义为“国民经济新增长引擎”，标志着其上升为国家战略。

2024 年 3 月，由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四部委联合发布《通用航空装备创新应用实施方案（2024-2030 年）》，明确 2027 年和 2030 年两阶段目标，提出增强技术创新能力、深化示范应用（如物流、应急救援）、完善基础设施等 20 项任务，推动通用航空装备与低空经济协同发展。

2024 年 7 月，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决定》提出发展通用航空和低空经济，在中央政策层面进一步强化低空经济的战略地位，明确将其作为新质生产力的重要方向，推动技术与场景创新融合。

2024 年 12 月，国家发改委成立低空经济发展司，统筹全国低空经济顶层设计，协调空域管理、产业规划及政策制定，解决低空经济跨部门协作难题，标志着国家对该领域的系统性支持。同月，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强调发展低空经济，将低空经济列为未来产业重点培育方向，要求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强化政策与产业协同。

这些法律法规的实施和政策的出台将有助于优化市场环境、促进科技创新。公司将认真落实新实施和出台的法律、法规、规章、政策，保证业务运营行为合法合规，确保公司依法合规经营。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1、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新晨科技是以金融行业为核心，覆盖空管、军工、公安、媒体及大中型国有企事业单位等行业的专业信息化解决方案与服务的供应商，提供软件开发、系统集成、专业技术服务等多层次的行业信息化服务。公司主要为金融客户提供电子渠道及渠道整合、贸易融资、新一代中间业务、交易银行、数据交换、大数据平台、区块链平台、债券综合业务、家族信托管理等软件开发服务，以及为客户提供数据中心规划设计咨询、软硬件选型与部署实施等覆盖 IT 基础设施建设全生命周期的系统集成解决方案和服务。

自设立以来，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更。

（1）软件开发业务

公司具备雄厚的软件研发和项目实施实力，拥有强大的覆盖全国的技术支持服务体系以及长期从事技术咨询、服务和项目实施的经验。其核心产品电子渠道及渠道整合云平台、贸易融资结算系统、协作云平台、交易银行系统、交换平台、大数据平台、区块链 BaaS 平台、债券综合业务系统、家族信托管理系统等系列产品 and 解决方案在金融、军工、公安等行业得到广泛应用。具体包括以下细分领域：

（I）渠道及渠道整合领域

公司在渠道建设领域有丰富的实施经验，产品和服务覆盖了电子渠道、自助渠道、柜面等全渠道。公司渠道类应用解决方案主要分为前端类和后台类，前端类包括呼叫中心、个人网银、企业网银、个人手机银行、企业手机银行等。后台类包括渠道整合云平台（渠道中台）、渠道服务支撑平台等。

渠道整合云平台基于分布式架构构建，为各渠道建立统一的数据标准和服务规范，实现渠道交易信息的统一传递和交易数据的统一分发，以及统一的安全认证和授权、统一的系统接入、统一的信息模型及转换、统一的流程管理、便捷的监控管理等功能，以满足新业务的快速部署、多渠道发布、主动营销、统一客户视图等市场需求。渠道整合云平台在国有大型银行、股份制银行以及地区性商业银行都有成功应用。

（II）贸易融资领域

贸易融资结算系统是公司在金融行业核心业务层上的主要产品和解决方案。贸易融资结算系统全面覆盖了国际结算的各项业务品种，提供外汇资金和清算的支持，系统还包含国际支付前置、外汇监管报送、授信管理、供应链金融等多

个子系统，能为客户提供一站式的贸易融资结算解决方案。目前已应用于大型国有商业银行、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国家政策性银行以及城市商业银行、农商银行和农村信用社（联社）等众多客户。

新晨科技贸易融资产品采用模型驱动架构设计，通过模型转换，能够满足不同银行客户对自身技术架构的要求。

（III）中间业务领域

协作云平台是公司在金融行业业务支撑层上的主要产品，符合银行金融科技发展规划，能够进一步提升银行中间业务产品的产出，提高开发效率，最大程度在人力、技术、创意等方面实现共享。平台采用微服务架构，通过高质量底层公共组件和丰富的第三方插件接口，提供微服务应用、敏捷应用的开发与交付能力。有利于快速实现业务场景拓展，建立银行与外部合作伙伴的生态圈，实现服务输入输出、权益互换，互利双赢，促进银行中间业务规模化拓展。

（IV）交易银行领域

新晨交易银行产品以“整合”、“共享”、“互联互通”、“开放”、“体验”为手段，以标准化电子渠道各类可售产品为基础，以平台化策略为支撑，以支持交易银行为目标，通过构建新一代银行对公电子金融服务平台，支持银行对公电子渠道转型和未来发展。交易银行系统，是集交易平台、营销平台、服务平台、互动平台的四位一体的电子银行综合性平台，为银行客户提供全新的体验和全方位的服务，进一步降低银行对企业客户的服务成本，提高银行对公客户的满意度，提升电子银行的整体收益。

交易银行系统采用前后端分离模式，前台负责与用户的交互界面的展示，不负责处理业务逻辑，业务逻辑的处理集中在中台；采用组件化、松耦合、分层设计，识别并定义交易银行金融服务平台所需的组件，按照组件化方式进行设计开发；各组件相对独立，组件之间通过调用的方式实现交互；在平台架构设计中采取分层设计的原则，保证各层组件间的功能独立性和组件松耦合性，便于组件及其功能的灵活扩展。

（V）数据交换领域

交换平台是公司核心技术平台，可为各个应用系统提供统一的格式转换、统一的业务路由、统一的事务管理、统一的监控管理，实现统一的信息数据交换。由于交换平台核心服务——信息数据交换服务具有同质性，因此，交换平台被广泛应用到具有信息数据交换需求的多个应用领域。

（VI）大数据平台

新晨大数据平台涵盖数据综合管理中台建设、情报分析工具、数据分析建模工具、管理工具、数据治理工具、数据开发平台、数据展现发布平台，能为用户提供完整成熟的解决方案，平台在大数据的知识图谱应用、可视化交互式数据分析研判以及模型自定义平台上有较深耕耘。

（VII）区块链 BaaS 平台

区块链 BaaS 平台是公司自主研发的区块链即服务的平台，可以帮助用户快速部署区块链系统，提供链码部署、区块链运行状态监控、配置和管理等服务。

（VIII）债券综合业务系统

新晨债券综合业务系统是基于债券发行交易全生命周期管理的应用系统。系统涵盖了对发行计划的额度管控、发行定价策略的动态分析、招标发行投中标数据的直连接入、存续期债券现金流动态测算，能够为债券发行人提供全业务流程管理的解决方案，并可与交易后台直连对接，实现债券发行业务前中后台交易直通式处理。

（IX）家族信托管理系统

新晨科技的家族信托管理系统，致力于打造金融科技驱动的信托业务生态圈。既可以为信托公司提供家族信托管理的平台，也可以为银行客户建立以银行为中心的家族信托业务全流程闭环管理，银行掌握家族信托相关全部数据，依托金融科技，为客户提供全面、实时、精准的优质服务，满足信息安全、监管审计、合规管理等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 9 个软件著作权认证证书，对公司开拓市场、提升品牌影响力产生积极的作用，有利于公司保持技术的优势，提升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2）系统集成业务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从事系统集成相关业务，形成了从设计规划、实施、管理到技术支持与服务完整而强大的系统集成能力，为客户提供数据中心规划设计咨询、软硬件选型与部署实施等覆盖 IT 基础设施建设全生命周期的系统集成解决方案和服务，同时结合自身的软件开发能力，为客户提供定制化 IT 基础设施增值服务。在系统安全性、可靠性、可用性、成本控制和运营管理等方面具有较强的综合竞争能力。

公司系统集成团队现有各类专业技术人员超过 300 人，涵盖行业专家、技术专家以及项目管理等多方面的高级技术人才，可以为客户提供传统的系统集成技术支持，包括路由、交换、主机存储、灾备、负载均衡和安全等，也可以为新的系统集成技术，如算力中心、SDN、大数据、超融合、云计算等提供支持。新晨科技的系统集成解决方案包括数据中心基础架构系统建设、数据中心云计算/虚拟化建设、数据中心信息安全系统建设、数据中心灾备系统建设、数据中心 IT 系统搬迁技术服务、大数据平台系统建设、基于等保 2.0 的安全规划与建设、迅捷多厂商运维管理服务等。

（3）专业技术服务

公司的专业技术服务主要是基于软件开发和系统集成业务为客户提供技术支持及运营维护等服务，是软件开发和系统集成业务不可或缺的支持手段。公司已形成了由标准服务、高级服务和咨询服务构成的多级服务体系，从行业客户的战略方案制订、系统策划、项目建设等方面，为客户提供产品升级和行业技术咨询服务与培训。

2、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为行业客户提供以自有软件为核心的业务应用软件开发和项目实施服务，围绕 IT 基础建设的系统集成服务，以专业化的流程体系和优秀的技术人才为支撑的技术支持服务，以丰富的业务经验和专业技能为基础的顾问咨询服务，并从中获得收入和利润。

（2）采购模式

在系统集成服务中需要采购的主要为软硬件产品，公司建立了严格的供应商管理制度和采购流程，供应商需要经过资质审核、内部评审、商务谈判等环节，才能入围公司合格供应商目录。在采购环节，遵循多家合格的供应商进行竞争性谈判原则。同时，公司建立了严格的采购审批制度，规范公司的采购管理。

（3）生产模式

公司产品研发团队，通过对目标市场的调研、目标客户业务需求的分析，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软件产品，并以自有产品为核心，根据客户的业务要求进行定制应用开发和部署。

（4）营销模式

公司通过自有的销售体系或者合作伙伴的渠道销售体系，向各终端用户推介本公司软件产品及软件开发服务、系统集成服务、技术支持服务及顾问咨询服务，通过投标或单一来源谈判的方式获取订单。

公司的经营模式及相关影响因素在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变化。

3、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长期以来，公司坚持“核心价值、核心产品、核心客户、核心业务”的发展战略。核心价值是指公司提供的产品与服务能够满足不同行业的共性需求，能够实现跨行业、跨客户以及跨业务的横向推广，同时能够最大限度降低实施成本，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核心客户为公司提供了稳定的收入来源，保证了公司业务经营的稳步发展，同时还为公司新产品的研发以及业务的创新提供了便利的落地实施机会。核心产品和核心业务作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是公司深挖老客户需求、开拓新客户业务的动力和源泉。

公司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来源于长期客户持续服务、新客户开发、新业务拓展三个方面：

（1）长期客户持续服务

多年来，公司业务收入较大比例来自于长期客户，当该类客户大规模开展系统升级或应用系统建设时，公司有机会获得更多的业务机会；当该类客户的业务需求趋于稳定时，公司扩展业务规模的进度可能有所放缓。

（2）新客户开发

公司凭借多年的技术积累、良好的服务口碑以及过硬的资质，在客户新项目建设时，有较大的机会扩展业务规模。报告期内，公司在金融、军工领域新客户群不断扩大，成功开拓了一批有影响力的新客户，这些新客户将为公司的发展提供广阔的市场机会。

（3）新业务拓展

IT 服务市场整体上高度分散，其中包含多个细分领域，每个细分领域通过一段时间的市场竞争，会形成相对稳定的市场格局，其中部分细分市场集中度较高。在没有行业性的业务机会或革命性的技术驱动前提下，相对稳定的市场格局较难被打破，服务商介入其非优势领域的难度较大。这种相对稳定的格局在出现新的行业性业务机会或者革命性的技术

驱动下，会发生较大的变化，并可能重构行业格局。公司未来的发展很大程度上决定于是否能够准确把握行业机会与技术变革，推出满足客户需求的产品、服务及解决方案。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持续研发及技术创新能力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紧跟金融行业 IT 解决方案的发展趋势，以电子渠道及渠道整合、支付结算、新一代中间业务、交易银行为业务主线，在新型渠道类解决方案领域已拥有较高的知名度及市场占有率。公司近几年来一直致力于区块链、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新技术领域的跟踪研究和应用落地。公司以提升金融行业信息化水平为己任，通过不断创新、丰富、完善产品和服务，以技术创新支持客户业务快速创新，不断提升专业领域市场份额，持续打造公司核心竞争力。

公司在区块链领域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持续跟进相关主流的区块链平台以及开源社区版本，借助公司在贸易融资领域的业务优势开展创新落地应用，积极对共识算法、加密算法和跨链技术等方面展开深入研究工作。报告期内，公司获得了三项区块链领域发明专利。

公司的分布式云计算平台产品基于纯分布式、微服务、大数据架构设计，采用先进成熟的消息中间件、数据库中间件，符合未来金融互联网化技术发展方向。提供涵盖开发、测试、投产、运行、运营全过程支撑，工程提供产品、应用、技术、部署、实施全架构设计。基于高效的分布式弹性架构以及便捷的自动服务管理平台，支持整个系统无限扩充处理能力。

公司大数据平台涵盖数据综合管理中台建设、情报分析工具、数据分析建模工具、管理工具、数据治理工具、数据开发平台、数据展现发布平台，在大数据的知识图谱应用、可视化交互式数据分析研判以及模型自定义平台等方面能为用户提供完整成熟的解决方案。

此外，公司也持续推进在金融领域新技术研发及应用的优秀成果向空管领域转化，通过将大模型技术与空管业务相结合，开展空管大模型研发和实践工作，打造具备空管行业属性的大模型产品，为提升空管信息系统智能化水平和行业数据应用价值提供技术支撑；通过将云计算、大数据、大模型等先进技术与低空行业需求深度融合，打造支撑低空监管、运行和服务三大体系的智能化信息平台，为国家低空行业安全、有序发展提供保障。

（二）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为金融行业提供满足各类不同需求的 IT 解决方案。在多年发展过程中，公司积累了一批以银行业为主，涉及保险、债券等金融行业大中型企业的优质客户，形成了涵盖政策性银行、国有商业银行、股份制银行、城商行、农商行/农村合作银行、农信社、外资银行、大中型保险机构、国债公司、金融资产交易所等在内的完整的、有层次的金融行业客户群，通过全面的软件产品及优质的服务满足不同客户的各阶段、差异化的信息化需求。在长期为金融行业信息化提供服务的过程中，公司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与许多优质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服务质量和水平均得到业界认可。

公司在空管行业拥有近二十年的信息化系统建设经验，在持续围绕空管数据信息服务体系建设的过程中，获得了从国家管理机构到各级管制单位客户的充分认可和高度评价，为后续行业深化拓展积累了良好的客户资源。

（三）深厚的行业实施经验

金融行业信息化领域对 IT 供应商的要求较高，不仅需要其在 IT 系统开发、服务等方面有较高的技术水平，更强调对银行客户的业务情况、业务流程、业务需求、管理体制等有深入的了解，获取这些知识与经验均源于对金融客户长期的服务与积累。公司开发的软件产品能够深度契合银行的相关需求，在同行业中具有较强竞争优势。

公司在空管行业信息化建设方面始终紧跟行业发展步伐，在全国范围跨地域、跨机构的大型复杂系统建设和运行保障方面积累了丰富的实践经验，技术方向覆盖网络通信、广域网传输交换、数据治理服务等方面软硬件产品研制，在空管行业数据信息服务领域具备较强的能力。同时，公司将空管行业多年的业务和技术沉淀拓展到低空领域飞行保障体系建设中，在行业监管、运行管理和飞行服务保障方面也积累了丰富经验。

（四）核心团队及专业人才优势

金融信息系统自身的复杂性和专业性，要求开发人员具备丰富的行业经验、复合的知识结构以及技术积累。公司长期以来培养了一支融合了 IT 技术、金融业务知识及行业管理经验的复合型人才队伍，对于高度复杂的金融信息系统开发具有独到的理解能力和丰富的实施经验。公司形成了一系列符合市场要求及公司实际的考核机制，使得团队成员利益与公司发展保持高度一致。公司管理层深刻认同公司文化和经营管理理念，对金融信息化领域的发展方向具有敏锐的洞察力和前瞻性。

公司经过长期不断发展，建立了经验丰富的各类专业实施与服务的人才梯队，目前已拥有 1800 余名熟悉 IT 技术和金融业务的老、中、青结合、复合型的人才队伍，研发、技术和项目实施人员占员工总数比例超过 80%，充分满足了公司未来稳定发展的需要。

公司注重对员工业务和技术能力的持续学习、提升和培养，对相关业务和技术知识进行归纳总结，形成简明扼要、通俗易懂的知识体系，并通过有效培训使员工快速领会和掌握，不断保持公司人才队伍专业性。公司在薪资待遇、发展方向、上升空间、企业文化等方面增强员工对公司的认同感。与此同时，公司强化人才发展战略，注重人才的引进和培养，积极探索与各大高校和相关研究机构进行产学研合作，更好地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此外，公司通过建立健全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上市以来，公司针对核心技术和人才多次实施股权激励方案，在实现公司与员工共同发展的同时，彰显了公司在激励优秀人才方面的决心，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五）全国性的战略布局

公司建立了全国性的营销和服务网络。公司总部位于北京，报告期内拥有 9 家子公司及 10 家分公司，形成了覆盖华北、华东、华南、华中和西南地区的全国性营销及服务网络，公司的客户范围遍及全国。

全国性的战略布局不仅提高了公司对客户响应速度，有效提升了服务质量，还有利于公司对于区域性客户的拓展。

（六）广泛的合作伙伴关系

公司与华为、新华三、联想、浪潮、CISCO、IBM、Oracle 等国内外著名产品供应商保持长期的友好合作关系，并且对这些厂商公司的产品方面有着丰富的实践经验。通过与国内外著名厂商建立良好的合作伙伴关系，不断引进具有先进水平的、成熟的技术和产品，利用新晨科技本地化优势，为国内客户提供行业内高标准、高质量的产品与解决方案，并得到了业界及客户的广泛认可。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核心客户、核心产品”的经营思路，通过加大市场开拓力度、积极拓展新业务领域、围绕客户需求持续开展研发、调整优化人员结构等一系列有效措施，稳步推进各项经营工作，继续保持了主营业务的盈利。由于公司部分子公司全年经营业绩未达预期，公司对子公司相关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估算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故致使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34,949.06 万元，实现营业利润-8,489.32 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145.95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137,888.00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56,400.34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围绕以下几个方面开展各项工作：

（一）坚持以金融科技为核心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在金融行业领域继续坚持“核心客户、核心产品”的双核心战略，顺利实施了多个紧贴客户需求和行业发展态势的重要项目。

1、核心客户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邮储银行、中信银行等核心客户的持续性、创新性业务需求，发挥自身技术和研发能力，结合行业创新技术的应用以及公司积累的项目实施经验，顺利实现了客户项目落地，保持了核心客户黏性。

（1）邮储银行

邮储银行方面，公司在该客户全面推进了渠道管理平台（涵盖传统渠道、电子渠道及企业渠道）、远程银行系统、信用卡智能客服系统及互联网金融平台等多个关键项目的功能迭代与优化需求落地。公司在达成客户既定需求的基础上，在电子渠道系统建设方面也取得了技术突破，成功引入服务网格技术；远程银行与信用卡智能客服顺利完成了国产化升

级改造。在创新技术领域，公司成功中标并顺利实施邮储银行语音智能化大模型项目，实现了创新技术应用与银行客户需求的有效结合。

（2）中信银行

中信银行方面，公司在该客户降本增效的大背景下，保持了核心团队稳定，承接了其信银国际企业网银配合现金管理改造项目、信银国际移动银行项目、中信银行数智司库贸易融资项目、中信银行银河业务架构中心子系统建设实施服务项目等多个项目，同时协助客户建设科技运营团队，为客户的系统技术运营服务提供了有力支持。

2、核心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在核心产品方面以“双轮驱动”战略为指引，在项目实施与出海战略方面取得一定成效。报告期内，公司成功上线了中国光大银行国际结算系统重构项目二期工程和兴业银行涉外汇款项目二期工程，高质量完成了中信国结外包项目，实现团队规模稳定发展并顺利完成管理团队新老交替；邮储银行国际支付前置项目严格遵循客户的战略规划，圆满完成了 2024 年全周期交付任务。此外，报告期内公司成功落地新国结条线首个城商行标杆项目——黑龙江农信新国结系统，提前达成阶段性开发目标。出海战略方面，通过系统梳理国结条线人才结构，公司组建了精简高效的国际化支持团队支撑海外项目拓展需要，在海外市场拓展方面取得了阶段性进展。

（二）稳步拓展低空经济业务空间

报告期内，在保持国家空管数据信息服务体系和低空行业应用建设成果平稳运行的前提下，公司稳步开展空管行业数据应用和低空空域服务方面的技术研究和业务实践，为完善数据信息服务体系建设以及提高低空行业保障服务能力提供了更多支撑，进一步夯实了公司在空管行业数据信息服务领域和低空运行保障领域的市场地位和业务竞争力。

在空管行业数据应用方面，公司持续推进通用大模型平台技术迭代，结合对空管业务和数据的分析研究，积极开展空管业务数据大模型应用的论证和实践，为进一步挖掘空管数据价值，提升空管数据应用能力提供技术支撑手段。

在低空空域服务方面，公司持续推进空域服务和空域监视在气象人影部门和行业运行单位的应用拓展，强化空域规划、活动审批、飞行监视、空域安全等方面的智能化管控能力，为公司在低空行业发展的广度和深度提供坚实的技术基础。

（三）持续开展创新研发投入

报告期内，公司在创新方面持续开展研发投入，协助二十余家主要客户进行了基于创新技术的场景探索。

在 AI 大模型领域，公司成功推出了包括大模型应用平台、多媒体智能质检、智能监控、智能培训、智能知识库、智能助手、信贷报告生成助手，债券发行智能分析等在内的十余款创新产品，丰富了公司的产品矩阵，增强了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为公司的发展注入了新的活力。

在大数据领域，公司协助客户继续推进远程银行的智能营销策略平台建设，帮助客户在营销业务领域打开新的局面。

在区块链领域，公司继续发挥自身技术和业务优势，在人民银行清算总中心成功实施了凭证式国债区块链项目，并且帮助邮储银行、中信银行等核心客户持续拓展区块链生态。

在低空经济领域，面向未来低空多任务高密度规模化运行场景，基于多维度探索，公司自主打造了市域一体化“低空综合管理服务平台”。该平台采用空域网格技术、多元融合技术以及区块链技术，实现了 5 大核心业务能力，支持空域规划评估、飞行计划一键申报受理，具备飞行态势实时监控和预警告警能力，能够实现全方位飞行服务和安全保障。

（四）优化提高运营管理精细化程度

报告期内，公司着重提高运营管理的精细化程度，明确工作目标、合理分配工作、优化管理流程，进一步提高运营管理效率。

公司各级管理人员通过设定清晰、具体的工作目标，将大目标分解成小任务，确保每项任务都有明确的时间节点。公司执行层管理人员充分了解员工的能力和特长，根据员工的特点分配任务，让每位员工清楚自己的责任和贡献，定期检查目标完成情况，并根据实际情况动态调整分工，避免资源浪费。此外，公司通过业务流程管理和全面预算管理等手段，优化公司内部运营的各个环节和流程，实现更加科学、高效的管理。

（五）加强人力资源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优化人力资源管理及激励机制，在薪酬与绩效管理方面进行相关机制的优化与完善，结合公司业务发展模式，进一步细化绩效考核与激励政策，实现员工个人利益与公司经营效益的趋同发展及互利共赢。公司高度重视人才队伍建设，通过外部人才引进重点挖掘市场、技术类关键人才，推动公司新客户、新业务的开拓，实现核心技

术及新技术人才团队的搭建与完善。与此同时，公司关注核心管理梯队及业务骨干的培养，持续开展后备管理人才的选拔和培训工作，包括为高层管理队伍做人才储备的鲲鹏班以及为中层管理队伍做人才储备的雏鹰班。公司根据年度培训计划逐步落实中高层管理干部培养培训、人才资源池动态建设、管理干部晋升任命等相关工作，为支撑公司高效运营、可持续发展不断培养并输送优质人才。此外，为更好的满足客户需求，公司在兼顾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合理优化技术团队人员结构，不断提高公司经营产出效率，合理把控公司运营成本，提升组织效能。

（六）推进品牌建设树立优质形象

报告期内，公司参加了 2024 年世界移动通信大会（MWC 上海）、2024 空天信息大会暨数字地球生态峰会、上海低空经济产业高质量发展推进大会暨重点低空经济企业走进上海系列活动、“一带一路”企业出海论坛、第八届“一带一路”园区建设国际合作峰会、北京数据基础制度先行区创新发展大会等多项活动，参展了 2024 低空经济大会、第三届数据治理年会暨博览会以及第十五届中国国际航空航天博览会，有效推广了新晨科技品牌和市场形象。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了华为多产品钻石经销商的认证，获得了中信银行 2023 年度白金合作伙伴奖和 2023 年度信息科技供应商优质服务奖、华为“行业卓越贡献奖”等多个重量级奖项、第 23 届中国 IT 用户满意度大会暨首届工业产品满意度交流会相关奖项、2024 年度北京市企业创新信用领跑企业、2024 京津冀物联网场景应用优秀品牌企业等多项荣誉，公司业务获得了客户和行业的广泛赞誉。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349,490,592.29	100%	1,734,989,016.95	100%	-22.22%
分行业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	1,347,174,561.37	99.83%	1,733,748,038.66	99.93%	-22.30%
其他	2,316,030.92	0.17%	1,240,978.29	0.07%	86.63%
分产品					
系统集成	657,955,854.44	48.75%	880,119,910.84	50.73%	-25.24%
软件开发	464,427,463.78	34.42%	523,232,155.61	30.16%	-11.24%
专业技术服务	224,791,243.15	16.66%	330,395,972.21	19.04%	-31.96%
其他	2,316,030.92	0.17%	1,240,978.29	0.07%	86.63%
分地区					
华北	1,071,095,139.29	79.37%	1,377,364,603.34	79.39%	-22.24%
华东	188,671,115.43	13.98%	239,914,158.74	13.83%	-21.36%
其他	89,724,337.57	6.65%	117,710,254.87	6.78%	-23.78%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349,490,592.29	100.00%	1,734,989,016.95	100.00%	-22.22%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91,344,315.18	229,816,067.84	251,591,790.47	676,738,418.80	163,024,040.50	343,292,621.43	343,049,944.67	885,622,410.35
归属于上	-	-	-	-	-	8,724,580	-	55,769,31

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206,694.69	1,106,775.03	3,423,425.23	63,722,583.34	6,343,665.22	.07	21,785,751.64	2.66
-----------	---------------	--------------	--------------	---------------	--------------	-----	---------------	------

说明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发生的原因及波动风险

公司目前主要客户集中于以银行为主的金融行业，金融行业客户通常遵照预算决策体制，在年初完成 IT 投入预算的制定工作，年中完成立项工作，年底进行 IT 项目落地验收、付款，其预算、立项和采购具有明显的季节性特征。因此，公司营业收入存在一定的季节性，即上半年营业收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少于下半年营业收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23 年度、2024 年度，公司下半年营业收入占全年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0.82%、68.79%，下半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占全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93.45%、82.43%。因此公司业务存在季节性波动特点，投资者不宜以季度或半年度的数据推算公司全年的经营情况。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客户所处行业						
银行	832,643,861.42	729,235,023.64	12.42%	-33.59%	-29.72%	-4.83%
政府及国有企事业单位	326,420,059.42	289,830,674.27	11.21%	-6.47%	-1.94%	-4.10%
军工	32,082,995.19	28,873,257.53	10.00%	-9.32%	-7.03%	-2.22%
其他	158,343,676.26	97,202,577.44	38.61%	63.60%	53.36%	4.10%
分产品						
系统集成	657,955,854.44	600,278,176.01	8.77%	-25.24%	-24.21%	-1.23%
软件开发	464,427,463.78	373,409,171.62	19.60%	-11.24%	-8.81%	-2.14%
专业技术服务	224,791,243.15	169,632,133.69	24.54%	-31.96%	-24.75%	-7.23%
其他	2,316,030.92	1,822,051.56	21.33%	86.63%	204.34%	-30.43%
分地区						
华北	1,071,095,139.29	924,457,639.06	13.69%	-22.24%	-18.29%	-4.17%
华东	188,671,115.43	150,871,964.53	20.03%	-21.36%	-22.76%	1.45%
其他	89,724,337.57	69,811,929.29	22.19%	-23.78%	-30.78%	7.87%
分销售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	销售量	元	657,955,854.44	880,119,910.84	-25.24%
	生产量				
	库存量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	材料及服务	740,429,522.71	64.66%	968,008,659.64	67.81%	-23.51%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	人工	386,657,860.38	33.76%	439,407,528.64	30.78%	-12.00%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	其他	16,232,098.23	1.42%	19,568,722.48	1.37%	-17.05%
其他	其他	1,822,051.56	0.16%	598,681.56	0.04%	204.34%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系统集成	材料及服务	597,028,570.86	52.14%	787,817,122.48	55.19%	-24.22%
系统集成	人工	2,892,565.55	0.25%	3,717,310.69	0.26%	-22.19%
系统集成	其他	357,039.60	0.03%	540,730.33	0.03%	-33.97%
软件开发	材料及服务	55,661,159.39	4.86%	54,870,566.12	3.84%	1.44%
软件开发	人工	307,281,230.53	26.83%	341,956,755.87	23.95%	-10.14%
软件开发	其他	10,466,781.70	0.92%	12,661,969.49	0.89%	-17.34%
专业技术服务	材料及服务	87,739,792.46	7.66%	125,320,971.04	8.78%	-29.99%
专业技术服务	人工	76,484,064.30	6.68%	93,733,462.08	6.57%	-18.40%
专业技术服务	其他	5,408,276.93	0.47%	6,366,022.66	0.45%	-15.04%
其他	其他	1,822,051.56	0.16%	598,681.56	0.04%	204.34%

说明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单位：元

成本构成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材料及服务	740,429,522.71	64.66%	968,008,659.64	67.81%	-23.51%
人工	386,657,860.38	33.76%	439,407,528.64	30.78%	-12.00%
其他	16,232,098.23	1.42%	19,568,722.48	1.37%	-17.05%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797,212,028.32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59.07%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415,115,443.63	30.76%
2	第二名	195,017,453.96	14.45%
3	第三名	75,088,521.24	5.56%
4	第四名	59,221,058.36	4.39%
5	第五名	52,769,551.13	3.91%
合计	--	797,212,028.32	59.07%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313,255,348.68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9.74%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21,337,227.59	15.39%
2	第二名	59,868,860.07	7.60%
3	第三名	59,124,170.92	7.50%
4	第四名	42,316,709.17	5.37%
5	第五名	30,608,380.93	3.88%
合计	--	313,255,348.68	39.74%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38,879,569.40	40,543,302.03	-4.10%	无重大变化

管理费用	80,558,123.03	73,371,674.50	9.79%	无重大变化
财务费用	13,076,269.08	12,524,463.10	4.41%	无重大变化
研发费用	71,537,067.30	87,844,499.23	-18.56%	无重大变化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RD2024-01-低空空管综合监视系统	采用先进的信息化技术手段，构建安装便捷、配置灵活的低空空管综合监视系统，有效扩展试飞机场试验空域低空监视覆盖，解决试飞机场低空监视能力不足的问题，利用目前成熟先进的光电检测技术和数据融合技术，采集飞机起降过程的图像信息，并结合气象、雷达以及其他信息，能够全方位、多角度的分析和评估飞机起降过程的各种姿态参数和环境状态，实现机场飞机起降过程的安全智能监测，提升试飞机场的飞行管制指挥能力和试飞空域安全保障水平。	已结项	低空空管综合监视系统以现有空管监视能力为依托，通过引接低空补盲小型二次雷达、高精度光电信息，结合气象信息、着陆雷达信息、ADS-B 信息、北斗等信息源接入，构建低空监视多源数据融合处理平台，对各类型飞机进离场飞行过程和飞行动态进行安全监视，并通过建模仿真可视化技术进行展现，解决目前试飞机场飞机进离场飞行过程监视手段少，管制指挥调配难度大，末端引导精度低，评估手段缺乏等问题，提升试飞机场管制指挥的智能化水平和试飞空域的安全保障水平。	抢占低空行业蓝海先机，确保公司成为低空保障产业体系的领航者，从产业上游开始打造业界领先的解决方案与核心产品。
RD2024-02-贵金属投资交易系统	投资者可以随时随地进行贵金属交易，不受时间和地点的限制，涵盖黄金、白银等多种贵金属产品，满足不同投资者的需求，确保投资者的资金安全，提供便捷的出入金服务。	已结项	符合上海黄金交易所、上海期货交易所、伦敦金境外市场的自营贵金属投资交易业务系统。基于各交易所最新的数据交换协议，采用统一的技术标准，在支持现有业务基础上为未来业务扩展充分预留设计。	扩展公司在金融行业产品维度，协助行业重要客户实现科技赋能，降本增效，可全面提升业务发展需要。
RD2024-03-多媒体智能分析平台	随着新兴媒体的快速发展，每天产生大量的视频、图片、音频、文本等多媒体数据，再加上多媒体资源的易用性和可用性，多媒体数据有了快速和广泛使用。在数字化转型的过程中，银行业务飞速发展，个人金融、网络金融、后台运营、风险控制、内外部审计等各业务领域需要对海量的多媒体数据进行挖掘与有效分析。因此，建设多媒体智能分析系统可以有效提升业务的运营、风险防控及创新能力。	已结项	建设多媒体智能分析系统，集成行内已有的语音识别、人脸识别、行为识别、OCR 识别、自然语言处理等能力，通过多维的 AI 技术和工作流的定义，对多媒体数据进行智能分析，更深层次的挖掘数据价值，沉淀平台能力，赋能业务场景，加速推进企业数字化转型。多媒体智能分析系统整体功能可以分为系统管理、监控管理、数据管理、组件管理、工作流管理、任务管理、网关管理、应用管理、场景应用等功能模块	增强公司在金融数据分析、非结构化数据管理等领域的基础技术以及产品能力，并通过此项目提升 OCR，NLP 等 AI 相关技术积累。

RD2024-04-接入渠道组件微服务化研发项目	将接入渠道组件升级为微服务架构，支持各类私有容器、私有云的标准化部署，支持各类自动化工具对接，满足客户未来的架构规划。	已结项	接入渠道组件微服务化研发项目整体功能可以分为核心业务系统接口、法人客户统一额度系统接口、企业级对公客户信息管理系统接口、客户风险预警管理系统接口、信贷流程风险管理系统接口、外部数据管理平台接口、网银接口、总行中间业务云平台接口、统一接口平台接口、批量任务接口、定时任务接口等模块。	增强多渠道交互能力和自研产品的适配能力，从而进一步巩固和提升了公司在贸易融资领域的竞争优势；同时持续提升整体的服务能力；一次开发多平台运行，为公司降本增效。
RD2024-05-国际结算组件化研发项目	将国际结算系统升级为微服务架构，支持各类私有容器、私有云的标准化部署，支持各类自动化工具对接，满足客户未来的架构规划。	已结项	基于微服务架构对原有国结结算产品进行重构；包括汇款、保函、托收、信用证、融资及保理等品种相关业务；形成一套文档成熟的国结系统演示版本主要功能包括： 1. 汇款管理：支持多种汇款方式，包括电汇、信汇、票汇等。用户可实时追踪汇款状态，确保资金准确到达。 2. 托收服务：提供全面的托收流程管理，包括单据提交、状态更新、资金到账等。支持即期托收和远期托收，满足不同贸易背景的需求。 3. 信用证处理：支持信用证的开立、修改、撤销等操作，提供信用证审核、通知、交单等一站式服务。确保信用证业务的高效运作。 4. 融资服务：提供多种融资产品，如出口押汇、进口押汇、福费廷等。用户可在线申请融资，加速资金周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5. 保函管理：支持保函的开立、修改、撤销等操作，提供保函审核、通知、索赔等一站式服务。为用户在国际贸易中提供信用保障 6. 保理业务：支持进出口预申请、额度、发票、融资及催收等。当出口商以挂账、承兑交单等方式销售货物时，保理商购买其应收账款，并为出口商提供一系列的金融服务。	增强公司核心产品国际结算系统的技术架构适应能力，提升私有云、容器化部署能力，为海外市场需求提供技术支撑能力。
RD2024-06-大模型基础研究及应用赋能项	大模型技术的爆发会催生各种相关应用需求，但是前期	已结项	探索大模型在金融领域的可落地场景。优先从客户	拓展 AI 赛道，在传统模型与新晋各类大模

目	主要处于探索阶段，对于新技术如何应用都有很大兴趣。公司积极探索，为可能的应用需求做好技术预研和储备，为客户提供可参考的依据。另外大模型技术的发展处于爆发期，相关技术迭代、模型更新换代速度非常快，需要整理出一套自主可控具有竞争力的大模型快速适配及评估方法论。		已实施或计划实施的项目中，寻找大模型技术可以助力的点，比如邮储客户知识库项目建设中，探索使用大模型技术辅助维护知识库的能力。 自研基于大模型技术的内部产品知识库，以产品为导向，综合整理大模型相关技术的基础技术，整合相关技术能力，提供大模型应用构建基础平台。 基于大模型相关技术应用的经验积累，形成自主可控的、具备独特优势的大模型快速应用适配、评估选择的方法论。	型的预训练与微调方向技术积累，为公司其他业务产品研发 AI 场景落地提供技术支持。
RD2024-07-数智司库业务系统	随着数字经济的发展，企业加速全面数智化转型，司库体系建设成为企业数字化转型和业财融合的重要一环。企业以价值驱动为导向打造战略型司库，并推动司库参与企业发展战略与计划、制定经营决策，赋能企业战略目标实现。企业司库建设呈现出数智化融合的趋势，迈向战略型司库。随着我国持续提高对外开放水平，许多企业加快了国际业务布局，需要建立起支持多币种、多时区、多语言、一体化的全球司库体系。实现企业在数字化转型、战略价值提升、数智化融合、金融资源配置、风险管理、全球市场变化应对、智能化进程、决策分析提升、组织架构专业化以及业务与财务深度融合等方面需求。	已结项	建设数智司库系统，提升资金管理效率、风险控制、供应链优化，支持企业的数字化转型、决策支持、内部控制和合规性提升，提升企业品牌形象和市场竞争力，促进企业长期可持续发展。 数智司库系统整体功能可以分为账户管理、票据管理、融资管理、资金结算、预算管理等功能模块。 1、账户管理：主要包括账户维护、明细查询、余额查询、电子回单、电子对账等功能。 2、票据管理：主要包括票据行为签收、票据行为查询、票据查询、票据公共管理、票据同步、入池管理、出池管理、资产池制单查询、池查询等功能。 3、融资管理：主要包括融资分析、融资申请、融资登记、在线融资等功能。 4、资金结算：主要包括用款申请、第三方付款对接、单笔付款、批量付款、薪酬代发、费用报销。 5、预算管理：主要包括资金预算体系维护管理、资金预算管理、资金预算执行管理等。	适应客户在数智化的需求，增加客户的粘性。进一步发挥公司的科技能力、风险管理、人才队伍等方面的专业优势。提升在银行领域关于数智司库业务系统建设的竞争力。
RD2024-08-新晨低空智能服务系统	随着无人机技术的发展和低空经济的兴起，市场对于高效、安全的低空飞行管理服务需求日益增长。当前，无	已结项	晨低空智能服务系统整体功能可以分为空域管理、计划管理、态势监视、安全监管、运行管理、综合	我们旨在实现对低空空域的精细化、动态化管理，提升资源利用率，保障飞行安

	人机在物流配送、农业监测、紧急救援等领域的应用不断扩展，对飞行路径规划、空域管理和飞行安全提出了更高要求。同时，通用航空器的运营也需要更加精细化的管理以提高效率和降低成本。然而，现有的低空飞行管理系统多存在信息孤岛、响应速度慢、安全监管不足等问题，难以满足市场对智能化、自动化服务的需求。 针对这一市场需求，可以通过集成空域管理、计划管理、态势监视等模块，提供一站式的低空飞行智能服务解决方案，实现飞行数据的实时处理和分析，优化飞行计划，提高空域利用率，同时强化安全监管，减少飞行事故。因此，本产品有望填补市场空白，满足日益增长的低空经济服务需求，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和商业潜力。		信息、系统管理等功能模块。 1、空域管理：支持低空适飞空域、低空航路网、作业区、起降点及通道等的规划评估。 2、计划管理：支持低空飞行计划一键申报和一站式受理审批、冲突识别与智能调配能力，保障低空活动“飞得起来”、“飞得顺畅”。 3、态势监视：基于多源监视信息和低空网联数据融合处理能力，有效解决低空运行管理“看得见、看的全、看得准”问题。 4、安全监管：保障低空飞行安全和重要目标安全，具备实时监控和预警告警能力。 5、运行管理：赋有智能化飞行控制和协同式运行监管能力，能够全面掌控低空飞行活动，监视低空运行整体情况。 6、综合信息：整编汇总试点城市低空基础数据资料、行业政策法规和标准规范，综合处理试点城市的飞行计划、监视数据、飞行动态等日常运行数据，为政府、行业相关单位以及社会公众提供参考，促进全国低空运行管理的持续发展。 7. 系统管理：对系统用户、权限、消息通知、日志、资源、服务的管理。	全，同时增强决策效率。系统管理模块将确保整个系统的稳定运行和数据安全。这套系统将推动行业向智能化、网络化和服务化转型，为低空经济领域的参与者提供精准、及时的信息支持，促进产业的健康发展，最终实现低空空域的科学利用和社会效益的最大化。
RD2024-09-新技术研究与探索	未来我国金融科技发展将围绕数字金融生态圈建设，由技术导向向场景、需求导向转变。随着互联网 3.0 时代的到来，未来将塑造一个全新的互联网生态体系，创造出一个经济可自主循环的“数字原生经济市场”；数字原生理念将加速落地，金融数字化新底座不断夯实；区块链及其衍生的可信技术将成为数字资产交易的关键支撑技术；基于金融行业海量的数据，AIGC 将成为下一轮金融行业创新的核心驱动力；随着金融科技的应用不断渗透到银行的各个业务领域，技术深度融合服务场景，多元智慧服务价值凸	已结项	1. 对金融科技进行广泛的调研和研究，产出一份国内外金融科技创新相关研究报告，内容可涵盖金融科技的多个业务方面，不限金融业内的各类领域。要求涵盖发展回顾，国内外相关技术应用背景，产业状况，技术的详细介绍，以及技术可能被采用的业务场景、场景设计。 2. 数据要素市场新技术研究：研究数据要素市场与数字资产化的途径和方法，采用大数据技术，面向 3-5 个数据资产化的关键环节实现 PoC 演示程序。所涉及环节应包括：标准化数据集建立机制	通过分析，我们认为，供应链金融，普惠金融，绿色金融，数字资产入表，都属于热点的重要创新方向，对这些场景的金融科技创新，将更可能为客户和公司带来更大的实际收益。

	显；金融科技落地将进入标准建设阶段，并进一步推动行业生态的发展；数字、技术要素成为绿色金融发展的重要结合点；数字服务平台赋能中小微企业碳资产管理数智化发展；数字普惠金融产融结合生态圈不断完善，行业经营场景不断深入；统筹创新、监管和安全的关系，全方位审慎监管进入新阶段。作为科技企业，新晨科技必须紧跟时代脉搏，时刻保持创新热情，通过创新中心与研发中心双中心驱动，不断地为实施团队和客户场景提供创新动力，保持行业竞争力。		（数据采集），数据加工和治理，数据衍生业务接入机制（对内部外部提供衍生价值）。 3. 提高供应链金融服务能力：传统供应链金融服务产业仍然具有一定的痛点。新的创新供应链金融科技方案的技术赋能，运用云计算、大数据、区块链、物联网以及人工智能等，能够使传统供应链金融的痛点得到全链条上的有效解决与效率提升 4. 绿色金融场景设计：研究和深挖绿色金融场景，通过 SaaS、PaaS 等云端应用程序和数据集成技术，构建数智化业务流程，为企业开展碳排放核算等工作提供信息化支撑，整体提升企业的绿色竞争力。	
--	--	--	--	--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480	1,732	-14.55%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70.18%	66.41%	3.77%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1,194	1,401	-14.78%
硕士	27	33	-18.18%
其他	259	298	-13.09%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512	738	-30.62%
30~40 岁	844	890	-5.17%
40 岁以上	124	104	19.23%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102,580,430.25	125,580,785.51	156,954,628.1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7.60%	7.24%	10.79%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研发资本化金额	相关项目的基本情况	实施进度
无	0.00	无	无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18,662,350.92	1,980,204,960.44	-13.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13,808,787.22	1,782,818,362.04	-9.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853,563.70	197,386,598.40	-46.8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091,544.06		1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524,226.96	54,093,073.68	41.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432,682.90	-54,093,073.68	19.7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1,401,809.72	409,445,429.03	-1.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3,416,403.97	370,456,717.28	33.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014,594.25	38,988,711.75	-336.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545,713.14	182,308,920.25	-116.7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减少 46.88%，主要系公司在报告期内收到客户款项减少及支付供应商货款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减少 336.00%，主要系公司在报告期内偿还银行贷款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系公司在报告期内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导致本年度净利润减少较多所致。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49,052.65	-0.06%	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银行理财产生的收	否

			益。	
资产减值	-92,808,278.32	109.18%	主要系报告期内对合同资产和商誉计提的减值准备及对存货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否
营业外收入	584.26	0.00%		否
营业外支出	110,187.30	-0.13%	主要系报告期内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和其他等支出。	否
其他业务收入	2,316,030.92	-2.72%	主要系报告期内投资性房地产确认的房租收入。	是
其他业务成本	1,822,051.56	-2.14%	主要系报告期内投资性房地产发生的折旧成本。	是
其他收益	2,959,893.95	-3.48%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的政府补助、个税返还款等。	否
信用减值损失	-632,741.68	0.74%	主要系报告期内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	是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4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512,916,329.64	37.20%	524,283,038.62	32.15%	5.05%	货币资金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变动较小，比重变动较大主要受总资产减少所致。
应收账款	387,349,358.50	28.09%	542,086,576.69	33.24%	-5.15%	主要系公司在报告期内确认收入减少导致应收客户款项减少所致。
合同资产	25,159,627.65	1.82%	28,906,004.04	1.77%	0.05%	无重大变动。
存货	166,195,758.97	12.05%	174,159,430.01	10.68%	1.37%	无重大变动。
投资性房地产	218,897.27	0.02%	367,878.83	0.02%	0.00%	无重大变动。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0.00%	无重大变动。
固定资产	107,782,316.55	7.82%	111,384,435.84	6.83%	0.99%	无重大变动。
在建工程		0.00%		0.00%	0.00%	无重大变动。
使用权资产	4,009,818.74	0.29%	592,667.36	0.04%	0.25%	无重大变动。
短期借款	220,261,161.44	15.97%	293,313,871.58	17.99%	-2.02%	无重大变动。
合同负债	107,460,090.80	7.79%	92,889,996.62	5.70%	2.09%	无重大变动。
长期借款		0.00%		0.00%	0.00%	无重大变动。

租赁负债	2,425,122.27	0.18%	436,252.36	0.03%	0.15%	无重大变动。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00,000.00	0.36%	0.00	0.00%	0.36%	无重大变动。
应收票据	8,286,660.00	0.60%	4,216,271.00	0.26%	0.34%	无重大变动。
应收款项融资	24,577.09	0.00%	5,286,258.00	0.32%	-0.32%	无重大变动。
预付款项	5,863,431.81	0.43%	13,357,632.33	0.82%	-0.39%	无重大变动。
其他应收款	10,522,156.92	0.76%	8,546,005.20	0.52%	0.24%	无重大变动。
其他流动资产	4,656,290.83	0.34%	777,065.08	0.05%	0.29%	无重大变动。
商誉	104,036,060.65	7.54%	185,774,879.91	11.39%	-3.85%	主要系公司在报告期内对子公司北京瑞得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和北京清林软件科技有限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2,252,522.94	0.16%	2,404,133.42	0.15%	0.01%	无重大变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506,860.22	2.43%	27,288,212.04	1.67%	0.76%	无重大变动。
应付票据	46,141,352.86	3.35%	93,434,208.11	5.73%	-2.38%	无重大变动。
应付账款	339,227,430.72	24.60%	332,534,785.21	20.39%	4.21%	应付账款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变动较小，比重变动较大主要因总资产减少所致。
预收款项	0.00	0.00%	259,687.87	0.02%	-0.02%	无重大变动。
应付职工薪酬	36,102,040.64	2.62%	34,619,165.75	2.12%	0.50%	无重大变动。
应交税费	51,825,063.51	3.76%	73,831,028.78	4.53%	-0.77%	无重大变动。
其他应付款	1,861,025.22	0.13%	2,932,485.54	0.18%	-0.05%	无重大变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02,705.60	0.12%	48,556,415.00	2.98%	-2.86%	主要系公司本期支付收购子公司北京瑞得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股权收购尾款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57,837.74	0.00%	200,173.01	0.01%	-0.01%	无重大变动。
递延收益	751,488.95	0.05%	240,000.00	0.01%	0.04%	无重大变动。
递延所得税负债	627,927.08	0.05%	0.00	0.00%	0.05%	无重大变动。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26,000,000.00		21,000,000.00	5,0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5,286,258.00							24,577.09
上述合计	5,286,258.00				26,000,000.00		21,000,000.00	5,024,577.09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其他变动为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到期。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3,618,666.91	33,618,666.91	其他	汇票、保函等保证金
合计	33,618,666.91	33,618,666.91	—	—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上海新晨信息集成系统有限公司	子公司	面向重点行业提供信息化解决方案和服务	20,000,000.00	94,325,699.44	60,731,781.19	87,320,508.84	3,119,234.78	3,098,542.95
北京新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面向重点行业提供信息化解决方案和服务	30,000,000.00	29,768,191.15	25,915,825.35	17,098,791.02	162,844.25	166,965.63
江苏新晨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面向重点行业提供信息化解决方案和服务	10,000,000.00	92,182,758.34	48,798,002.85	67,386,335.87	8,572,479.02	7,018,857.09
武汉新晨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面向重点行业提供信息化解决方案和服务	28,000,000.00	27,881,129.57	26,117,949.87	14,515,047.16	511,535.79	511,535.79
广州新晨信息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面向重点行业提供信息化解决方案和服务	2,000,000.00	3,843,178.52	1,933,560.26	18,886,176.33	1,133,310.52	1,133,310.52
海南新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计算机软硬件开发及销售、	10,000,000.00	1,144,382.91	1,081,907.94	65,982.00	235,847.19	235,847.19

		技术服务						
上海点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移动互联网应用软件开发	10,000,000.00	324,581.30	699,145.53	11,479,667.35	898,723.41	899,836.27
北京瑞得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计算机软硬件开发及销售、技术服务	10,000,000.00	73,743,477.78	54,158,026.39	49,028,283.21	6,016,025.86	5,502,815.12
北京清林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计算机软硬件开发及销售、技术服务	2,000,000.00	15,150,739.66	13,429,498.53	2,768,223.24	2,799,151.04	2,797,758.90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2024 年 12 月召开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指出：以科技创新引领新质生产力发展，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加强基础研究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关，超前布局重大科技项目，开展新技术新产品新场景大规模应用示范行动。开展“人工智能+”行动，培育未来产业。加强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建设。健全多层次金融服务体系，壮大耐心资本，更大力度吸引社会资本参与创业投资，梯度培育创新型企业。综合整治“内卷式”竞争，规范地方政府和企业行为。积极运用数字技术、绿色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

1、金融科技领域

2025 年是《金融科技发展规划（2022-2025 年）》的收官之年，中国金融科技正从“立柱架梁”迈向“积厚成势”，全球趋势也与之呼应。新动向聚焦 AI、区块链、数字支付和绿色金融，而未来方向则指向数智化、去中心化和普惠化。然而，数据治理、隐私安全和技术风险仍是需要解决的挑战。金融科技的下一步，将是在技术创新与社会价值的交汇处，探索更高效、更公平的金融生态。

公司将充分发挥在金融渠道及渠道管理、贸易金融、中间业务、交易银行、债券和信托等业务领域的产品与解决方案优势，深度整合在大型语言模型、云计算、大数据、区块链、元宇宙数字人以及 AIGC（人工智能生成内容）等前沿创新领域的技术专长，并凭借长期深耕金融领域的丰富交付实施经验，全方位助力金融客户的数字化转型。公司将为金融客户提供全局、全生态的数字化建设支持，积极推动重点客户的应用落地，并致力于将成功经验广泛推广至金融行业的更多客户群体。

2、低空经济领域

《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中指出：健全现代化基础设施建设体制机制。构建新型基础设施规划和标准体系，健全新型基础设施融合利用机制，推进传统基础设施数字化改造，拓宽多元化投融资渠道，健全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协调机制。深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改革，推进铁路体制改革，发展通用航空和低空经济，推动收费公路政策优化。提高航运保险承保能力和全球服务水平，推进海事仲裁制度规则创新。健全重大水利工程建设、运行、管理机制。

公司将立足于传统空管核心业务领域的深厚积累，稳健推进低空经济领域的参与程度，充分利用大型语言模型、云计算、大数据、区块链、人工智能等前沿技术领域的应用前景，通过构建低空支撑平台，实现低空监控、低空防务以及低空信息交换与管理等一系列低空应用场景的落地与示范应用，打造以空管业务为特色的核心产品体系。

3、创新技术领域

《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中指出：健全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体制机制。推动技术革命性突破、生产要素创新性配置、产业深度转型升级，推动劳动者、劳动资料、劳动对象优化组合和更新跃升，催生新产业、新模式、新动能，发展以高技术、高效能、高质量为特征的生产力。加强关键共性技术、前沿引领技术、现代工程技术、颠覆性技术创新，加强新领域新赛道制度供给，建立未来产业投入增长机制，完善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人工智能、航空航天、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生物医药、量子科技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和治理体系，引导新兴产业健康有序发展。以国家标准提升引领传统产业优化升级，支持企业用数智技术、绿色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强化环保、安全等制度约束。

近年来，公司在金融科技领域成功落地多项大语言模型业务应用，并实现了大量区块链应用的落地实施。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大在人工智能，尤其是大语言模型方向以及区块链领域的投入，深度融合大数据、隐私计算、元宇宙数字人和边缘计算等前沿技术，助力客户构建更广泛、更智能、更可信的数字化生态体系。

与此同时，公司将进一步扩充创新人才队伍，聚焦人工智能大语言模型、区块链和边缘计算等关键创新技术领域。公司将以核心产品为依托，逐步实现从创新技术知识覆盖到能力覆盖，再到产品与服务覆盖的全方位拓展。未来，公司将持续推进金融和低空行业的创新科技应用落地，以技术创新驱动行业发展，为客户提供更具价值的数字化解决方案。

（二）公司发展战略

1、整合公司资源，保证金融科技核心业务领域稳健发展，保障重点业务的资源投入。在此基础上，尝试产品“出海”策略，围绕国家一带一路规划，重点探索布局东南亚和中东地区，借助现有服务客户优势，拓展相关国内银行海外分行、外资银行境内分行等业务机会。

2、积极参与国家低空经济产业，推进空管行业信息化建设。依托低空经济快速发展的新形势，公司将凭借多年在空管行业信息化建设方面积累的经验，聚焦低空产业保障能力建设，以低空行业发展需求为指引，围绕低空行业监管、运行和服务保障支撑能力打造业界领先的解决方案和核心产品，提供全面、高效、安全的优质低空飞行服务，有效提升低空空域使用效能，助力国家低空经济产业更好发展。

3、依托公司级研发中心和创新中心，坚持自主研发和技术创新，为产品和客户赋能。保持较高的研发投入，通过自主研发和技术创新为公司主营业务的持续增长提供源源不断的动力。积极布局人工智能，尤其是大语言模型方向、区块链、大数据、云计算等领域，并重点投入公司已具备行业优势的大数据、区块链平台技术，持续在大语言模型、全栈云平台、隐私计算、元宇宙数字人、AIGC 等创新领域加大投入，力争保持在技术领域的行业领先性。鼓励内部研发成果的转化，完善并优化研发激励机制。

4、创新技术和传统优势业务相互促进。借助在渠道和渠道管理、贸易金融、中间业务、交易银行、债券和家族信托等领域的业务优势，积极推进相关创新技术融合落地应用。此外，通过创新技术在相关业务领域的融合落地应用，在智能化、自动化、全业务链和生态化上优化产品，提高其协助客户数字化转型竞争力的同时提升公司知名度，进一步扩大相关领域业务规模，提高市场占有率。

（三）经营计划

1、市场机会为先，注重高质量发展

2025 年公司将继续注重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公司将持续加大市场拓展的投入，探索多种合作模式，进一步拓展市场空间。对重点的金融细分领域，加大市场和技术投入，继续保持公司在这些领域的先发优势。同时，加强公司内部精细化管理，降本增效。通过量化、导向性的考核指标，及时地进行考核和激励，提升公司内部活力，形成业务增量与及时激励的正向反馈。

2、依托分支机构整合资源，提高人员效能

重点依托武汉、深圳、合肥、成都、西安和长沙等多地的分子公司，引入和储备高素质的毕业生，定向招聘各级别实施人员，灵活调整武汉、深圳、合肥、成都、西安和长沙等多地实施人员在公司整个实施队伍中的比例。积极利用武汉办公场地，加大培训力度。进一步推进技术资源整合，提高人员复用率，加强对市场的支持能力。

3、加大研发投入，进一步增强创新实力

扩大研发中心规模并专项引进研发型人才，通过创新产品研究应用、既有产品持续优化和引进产品消化吸收并举，提升公司整体产品化程度，提高行业竞争力。

依托公司级创新中心，继续给予特殊的人才待遇和经费支持，对市场上的热点技术包括人工智能大语言模型方向、大数据、区块链、云计算、元宇宙数字人、AIGC 等，结合公司目前在客户端已落地项目的成功经验和自身丰富的业务经验，通过各种形式做到知识领域全覆盖，逐步完成能力和产品（服务）的覆盖，提高行业知名度。

4、抓住低空经济发展机遇，拓展低空空管业务

公司将持续按照“围绕低空保障产业，聚焦低空飞行、低空安全和低空监视三方面保障能力建设”的具体规划，不断提升体系化覆盖和行业服务支撑能力，夯实空管行业数据信息核心服务商地位。

（1）低空飞行保障能力建设方面，目标是为低空监管、运行和飞行用户提供空域管控、空域监视、安全监管、计划审批、任务规划、信息保障等主要管理与服务支撑，依托低空空域申报平台产品，在持续推广人影行业市场的同时，拓展平台在空域智能管控、飞行任务规划、空域态势感知、空域安全监管等方面能力，形成公司低空综合管理服务平台产品，为低空行业运行提供体系化支撑保障。

（2）低空安全保障能力建设方面，目标是为重要区域低空空域范围内各类飞行活动目标的发现、识别、锁定、追踪和反制提供一体化智能信息化手段支撑，通过整合无线电、雷达、光电等无人机探测与反制技术，运用大数据、大模型和空间网格等核心技术，基于低空综合监视系统，研制公司自有知识产权的下一代低空防务平台，助力建设低空一体化体安防新型基础设施。

（3）低空监视能力建设方面，目标是为各级各类机场、起降点管理或运营用户提供低空空域的态势感知、综合监视、智能管制和安全保障能力支撑，通过开展低空监视能力问题研究和技术论证，打造低空监视一体化解决方案，为低空飞行活动提供基础技术支持。

5、发挥传统金融业务优势，积极开拓海外增量市场

依托国家鼓励企业积极出海政策和“一带一路”的良好合作环境，公司制定产品和创新能力国际化策略，梳理公司成熟度高、与海外适配性强的产品和创新能力，按国际化标准推进适配、优化改造和资料准备等工作。围绕国内商业银行的海外分行、外资银行的境内分行，以及在“一带一路”的东南亚和中东地区当地银行，积极寻找和跟踪商务机会，积极尝试国际化落地工作。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1、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核心业务所在行业呈现市场参与者多、竞争分散程度较高的特点，近年来相关行业技术升级、产品迭代需求旺盛，吸引新进竞争者参与到行业竞争中，导致行业竞争加剧，公司面临市场竞争日益激烈的风险。因此，公司将在充分利用现有的市场影响力、充分发挥核心竞争优势的同时，持续加强技术创新，强化市场开拓和业务拓展，保障公司应对市场变化的能力。

2、人力成本上升的风险

行业内对高水平技术人才的争夺推动了员工薪酬的上涨。此外，随着公司在新技术应用方面的深入探索，高素质、高技术人才的人力成本普遍较高。如果营业收入增幅与人力成本增幅不匹配，公司经营业绩将受到一定影响。因此，公司将根据不同的业务模式以及客户要求优化技术团队的人员结构，在保证交付质量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将技术团队的费用成本控制在合理水平。公司已在武汉、天津、合肥、成都、西安、沈阳和长沙等地成立了人才基地，作为整个公司的技术资源池，以缓解公司人力成本上升的压力。

3、大客户集中度较高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排名靠前的客户收入占比较大，大客户集中度较高。因此，公司在制定经营策略时注重可持续发展能力的提升：一方面，在与现有客户建立长期合作伙伴关系的基础上，持续跟踪新技术，开发新业务和新产品，以保持技术和业务的领先性，并持续提高服务质量，不断增加客户黏性，有效提升存量客户的忠诚度；另一方面，利用技术和业务优势，积极开拓新客户。

4、技术更新迭代风险

公司所在行业呈现技术更新迭代快、市场需求变化快的特点，近年来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兴技术的应用和更新速度加快，对公司快速把握技术发展趋势、加强技术研发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将紧跟行业技术发展趋势，持续加强研发投入，加强公司创新能力，同时持续加强专业化人才团队建设，通过建立健全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4 年 03 月 15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玖兆投资：汪志伟 赢仕投资：李柯兵 北京资翼基金：卜毅、周顺风、吴迪 国中长城资产：刘志强 元一产融：姚远 互企通：宋怀胜 中金银海（香港）基金：雍心 幸福阶乘（香港）基金：张东晓 太平洋证券：孟广惠 国金证券：杜思洁 东海证券：王德伟	详见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01）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新晨科技：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01）
2024 年 03 月 19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国都证券：张旭、谭澍、周德友、邵岭、段佳琪、吴泊舟 国都景瑞：张宁、王洪升 益民基金：关旭、王勇、王泽浩、李江 中富投资：梅毅 千象资产：刘雅巍 德邦证券：王晨 浙商证券：张致远 国信证券：王进 江亿资本：袁晨 昊星投资：马勒思 中瑞崑控股：史海涛	详见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02）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新晨科技：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02）
2024 年 05 月 08 日	线上会议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机构	机构投资者及个人投资者共 169 名	详见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03）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新晨科技：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03）
2024 年 05 月 10 日	公司会议室、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http://ir.p5w.net)	其他	其他	参加公司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新晨科技：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04）
2024 年 08 月 27 日	线上会议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机构	华西证券：林熹、赵星雨	详见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华泰证券：谷媛、朱钊娴 浙商证券：彭沈楠 海通证券：杨蒙 银河证券：胡天昊	表》（编号：2024-005）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新晨科技：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05）
2024 年 11 月 01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招商证券：林语潇 长盛基金：杨睿琦	详见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06）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新晨科技：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06）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股东按照《公司章程》《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规定按其所持股份享有平等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框架下，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确保股东依法行使权利，保证了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相关程序及决议合法有效。公司治理结构能够保证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 4 次，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同时公司聘请了专业律师见证股东大会，确保会议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规定，从而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的人数、任职资格、人员构成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依法行使职权，勤勉履行职责，并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状况。公司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会议召开及决议内容均合法有效，不存在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违反《公司法》及其他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12 次。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与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和各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行使职权。

（三）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设监事会主席 1 名，监事会的人数、任职资格以及人员构成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已建立起《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会议的召开、提案的审议和事项的表决均符合程序。监事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相关制度的要求，认真履行相应的职责，对公司的重大经营事项、财务状况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有效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监事会会议 8 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四）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已制定《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指定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部负责公司的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接待股东的来访和咨询。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要求，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加强与投资者的信息沟通，公司指定《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报纸和网站，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做到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研发、供应、生产、销售、服务系统，具备独立完整的业务运行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3.32%	2024 年 02 月 02 日	2024 年 02 月 03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24-008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22.77%	2024 年 05 月 17 日	2024 年 05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24-036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6.33%	2024 年 08 月 02 日	2024 年 08 月 03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24-057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7.07%	2024 年 12 月 13 日	2024 年 12 月 14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24-082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康路	男	67	董事长	现任	2014 年 06 月 29 日	2026 年 06 月 28 日	38,782,750.00	0.00	1,475,000.00	0.00	37,307,750.00	减持
张燕生	男	66	董事、总经理	现任	2014 年 06 月 29 日	2026 年 06 月 28 日	29,639,264.00	0.00	0.00	0.00	29,639,264.00	
杨汉杰	男	50	董事	现任	2014 年 06 月 29 日	2026 年 06 月 28 日	349,414.00	0.00	87,354.00	0.00	262,060.00	减持
何育松	男	52	董事	现任	2024 年 08 月 02 日	2026 年 06 月 28 日	40,000.00	0.00	40,000.00	0.00	0.00	减持
何明	男	64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 年 06 月 29 日	2026 年 06 月 28 日	0.00	0.00	0.00	0.00	0.00	
陈波	男	42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 年 06 月 29 日	2026 年 06 月 28 日	0.00	0.00	0.00	0.00	0.00	
龙成凤	女	54	独立董事	现任	2024 年 08 月 02 日	2026 年 06 月 28 日	0.00	0.00	0.00	0.00	0.00	
方喆	男	55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23 年 06 月 29 日	2026 年 06 月 28 日	14,802.00	0.00	0.00	0.00	14,802.00	
唐若梅	女	70	监事	现任	2017 年 06 月 29 日	2026 年 06 月 28 日	611,675.00	0.00	100,000.00	0.00	511,675.00	减持
曾艳	女	49	监事	现任	2023 年 06 月 29 日	2026 年 06 月 28 日	0.00	0.00	0.00	0.00	0.00	
辛亮	男	46	副总经理	现任	2022 年 10 月 24 日	2026 年 06 月 28 日	0.00	0.00	0.00	0.00	0.00	
魏峰	男	41	副总经理、董	现任	2023 年 06 月 29 日	2026 年 06 月 28 日	0.00	0.00	0.00	0.00	0.00	

			事会秘 书		日	月 28 日						
权冬燕	女	45	财务总 监	现任	2024 年 07 月 17 日	2026 年 06 月 28 日	0.00	0.00	0.00	0.00	0.00	
余克俭	女	59	董事、 财务总 监	离任	2015 年 02 月 17 日	2024 年 07 月 17 日	168,2 36.00	0.00	42,05 9.00	0.00	126,1 77.00	减持
雷波涛	男	53	独立董 事	离任	2023 年 04 月 12 日	2024 年 08 月 02 日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	--	--	--	--	--	69,60 6,141 .00	0.00	1,744 ,413. 00	0.00	67,86 1,728 .0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报告期内，原公司董事、财务总监余克俭女士因退休离任，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任职；原公司独立董事雷波涛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何育松	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08 月 02 日	选举董事
龙成凤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08 月 02 日	选举独立董事
权冬燕	财务总监	聘任	2024 年 07 月 17 日	聘任财务总监
余克俭	董事、财务总监	离任	2024 年 07 月 17 日	退休
雷波涛	独立董事	离任	2024 年 08 月 02 日	个人原因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公司董事主要工作经历

- 1、康路，男，1957 年 9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工业大学软件工程专业，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职称。1983 年 3 月-1992 年 7 月，先后在中国银行总行电脑部、澳门分行电脑部、总行科技部工作；1992 年 8 月-2002 年 12 月，在北京新晨世纪电脑产业有限公司任职；1994 年 9 月-2011 年 12 月，任北京迅通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监事；1998 年 1 月至今，历任北京新晨计算机技术有限公司、新晨科技董事、董事长、总经理，现任新晨科技董事长。
- 2、张燕生，男，1958 年 2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工业大学软件工程专业，大学本科学历。1983 年 3 月-1992 年 7 月，任职于中国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计算中心；1992 年 8 月-2002 年 12 月，在北京新晨世纪电脑产业有限公司任职；1998 年 1 月至今，历任北京新晨计算机技术有限公司、新晨科技董事、副总经理，现任新晨科技董事、总经理。
- 3、杨汉杰，男，1974 年 9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英国卡迪夫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1996 年 8 月-1999 年 11 月，历任南京同创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北京代表处销售代表、经销商部经理、大客户部经理；1999 年至今，历任北京新晨计算机技术有限公司、新晨科技市场部副总经理、金融贸易软件事业部总经理、金融市场二部总经理，现任新晨科技政府企业市场部总经理、董事。

4、何育松，男，1972 年 7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南京邮电大学计算机通信专业，大学本科学历。1995 年 8 月-2005 年 3 月，历任北京市邮政管理局数据中心主任助理、北京正明科贸公司技术部经理、新技术国际有限公司售前经理；2005 年 4 月至今，历任新晨科技电子渠道事业部总经理和软件二部总经理、新晨科技监事。现任新晨科技副总裁、董事。

5、何明，男，1960 年 7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江西财经大学计划管理专业，高级经济师，在职研究生学历。1983 年 8 月-1998 年 6 月，先后在电子工业部（含中国电子工业总公司期间）计划司、办公厅工作，任科员、副处级、正处级秘书；1998 年后，先后任中国联合通信公司办公厅副主任；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规划部总经理；金峰通信有限公司总裁、副董事长；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公司系统装备部主任；2011 年 4 月-2016 年 12 月，任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中国电子副总工程师；2016 年 11 月-2020 年 10 月，任中国瑞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 年 10 月退休。2018 年 6 月至今任中国信息产业商会副会长。2023 年 6 月至今，任新晨科技独立董事。

6、陈波，男，1982 年 10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网络经济专业，经济学博士，工学和理学双硕士，研究员，博士生导师。2007 年 7 月-2008 年 7 月，在韩国首尔 SK E&S 公司从事国际天然气项目投资工作；2008 年 8 月-2011 年 6 月，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能源研究所从事能源和低碳经济政策的研究和项目管理工 作，曾参与中英两国在气候变化和低碳技术领域的多项政府合作项目；2013 年 7 月至今，在中央财经大学财经研究院任职。2023 年 6 月至今，任新晨科技独立董事。

7、龙成凤，女，1970 年 10 月出生，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企业管理专业，管理学博士，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1992 年 7 月-1994 年 7 月，任广西财政厅科研所助理研究员；1997 年 7 月至今，任华北电力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副教授、硕士生导师。曾任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电联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 年 8 月至今，任新晨科技独立董事。

（二）公司监事主要工作经历

1、方喆，男，1969 年 5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经济学院（现首都经济贸易大学）经济信息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工程师职称。1992 年 7 月-1995 年 7 月在中国石化咨询公司工作；1995 年 7 月-2000 年 4 月在北京尧辰技贸有限公司工作；2000 年 5 月至今，分别在北京新晨计算机技术有限公司、北京新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新晨科技工作，历任新晨科技系统集成事业部副总经理、电力事业部副总经理、运营管理中心高级项目监管员/副总经理，现任新晨科技运营管理中心副总经理。2023 年 6 月至今，任新晨科技监事、监事会主席。

2、曾艳，女，1976 年 1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农业大学农产品对外贸易专业，本科学历。1998 年 7 月-1999 年 8 月，在北京晨拓联达科贸有限公司工作；1999 年 8 月至今，分别在北京新晨计算机技术有限公司、北京新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新晨科技工作，历任新晨科技市场部秘书、商务专员，现任新晨科技商务部副总经理。2023 年 6 月至今，任新晨科技监事。

3、唐若梅，女，1954 年 3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广播电视大学工业会计专业，大学专科学历，会计师职称。1970 年 6 月-1997 年 12 月，先后在北京变压器厂、北京岭南饭店、北京新晨世纪电脑产业有限公司从事统计、会计工作；1998 年 1 月-2015 年 2 月，历任北京新晨计算机技术有限公司、新晨科技财务总监、董事、监事，2015 年 2 月退休。2017 年 6 月至今，任新晨科技监事。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工作经历

1、张燕生，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请参见董事部分简介。

2、辛亮，男，1978 年 6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管理软件学院，计算机专业，大学本科学历。1999 年 8 月-2003 年 2 月，任职 IBM 中国，软件工程师，2003 年 4 月至今，历任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售前经理、销售总监，现任新晨科技军工事业部总经理、新晨科技副总经理。

3、魏峰，男，1983 年 12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首都经济贸易大学经济学学士，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硕士。2011 年至 2018 年，历任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主办，战略发展部证券事务主管、证券投资主管；2019 年至 2021 年 6 月，任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21 年 7 月至 2023 年 6 月，任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23 年 6 月至今，任新晨科技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魏峰先生已于 2011 年 9 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4、权冬燕，女，1980 年 1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荷兰瓦格宁根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位，会计师职称。2003 年参加工作，先后在理工留学人员创业园、北京美华美咨询有限公司担任会计、财务主管等职务。2017 年 4 月至今，历任新晨科技核算主管、财务部总经理助理，现任财务部副总经理。2024 年 7 月至今，任新晨科技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康路	上海新晨信息集成系统有限公司	董事	1997 年 10 月 20 日		否
康路	江苏新晨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01 年 03 月 05 日		否
张燕生	上海新晨信息集成系统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 年 07 月 27 日		否
杨汉杰	广州新晨信息系统工程有 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 年 02 月 26 日		否
杨汉杰	北京瑞得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11 月 12 日		否
杨汉杰	北京清林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06 月 12 日		否
杨汉杰	苏州瀚宸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06 月 04 日		否
何育松	北京清林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03 月 22 日		否
余克俭	江苏新晨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15 年 03 月 27 日	2024 年 06 月 10 日	否
余克俭	广州新晨信息系统工程有 限公司	监事	2015 年 04 月 01 日	2024 年 06 月 06 日	否
余克俭	上海新晨信息集成系统有 限公司	监事	2015 年 05 月 12 日	2024 年 06 月 24 日	否
余克俭	上海点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5 年 05 月 12 日	2024 年 06 月 24 日	否
余克俭	武汉新晨信息产业有 限公司	监事	2015 年 05 月 26 日	2024 年 06 月 05 日	否
陈波	北京中财数智科技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2 年 05 月 13 日		是
陈波	中财数碳（北京）科技有 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2 年 07 月 19 日		是
陈波	基麟碳科技（海口）有 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 理、财务负责人	2023 年 04 月 25 日		是
陈波	长三合数碳科技（浙江）有 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 理	2023 年 04 月 25 日	2024 年 05 月 24 日	是
陈波	海南南海智碳生态资源经营有 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23 年 04 月 28 日		是
陈波	中财经开（河南）碳科技有 限公司	总经理	2023 年 05 月 16 日		是
陈波	蔷薇融碳生态保	董事、总经理	2023 年 09 月 14		是

	护（海南）有限公司		日		
方喆	北京陪伴小屋托育有限公司	监事	2019 年 03 月 05 日		否
辛亮	海南新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1 年 03 月 05 日		否
辛亮	北京新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2 年 03 月 31 日		否
权冬燕	武汉新晨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24 年 06 月 05 日		否
权冬燕	广州新晨信息系统工程有 限公司	监事	2024 年 06 月 06 日		否
权冬燕	江苏新晨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24 年 06 月 10 日		否
权冬燕	上海新晨信息集成系统有限公司	监事	2024 年 06 月 25 日		否
权冬燕	上海点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4 年 06 月 25 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依据
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的公司董事的薪酬计划，须经经董事会同意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分配方案须报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公司监事的薪酬方案由监事会提出拟订，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决策程序符合《董事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
-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确定依据
依据公司盈利水平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履行情况并结合年度绩效完成情况以及《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综合确定。
-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按月发放。
-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标准
(1) 公司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独立董事采用津贴制，津贴标准为每人每年人民币 12 万元（税前）。
(2) 公司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按照其 在公司任职的职务与岗位责任确定薪酬标准（由基本工资和绩效工资构成），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
(3) 公司监事薪酬方案
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按照其 在公司任职的职务与岗位责任确定薪酬标准。
不在公司任职的监事，公司发放一定金额的监事津贴。
(4)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 在公司任职的职务与岗位领取薪酬，其薪酬由基本工资和绩效工资两部分构成。
- (五) 其他事项

- (1) 公司董事或监事因换届、改选、或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 (2) 除特别说明外，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 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 联方获取报酬
康路	男	67	董事长	现任	120.37	否
张燕生	男	66	董事、总经理	现任	60.37	否
杨汉杰	男	50	董事	现任	74.89	否
何育松	男	52	董事	现任	20.21	否
何明	男	64	独立董事	现任	12.00	否
陈波	男	42	独立董事	现任	12.00	是
龙成凤	女	54	独立董事	现任	4.76	否
方喆	男	55	监事会主席	现任	32.92	否
唐若梅	女	70	监事	现任	6.00	否
曾艳	女	49	监事	现任	23.96	否
辛亮	男	46	副总经理	现任	55.48	否
魏峰	男	41	副总经理、董 事会秘书	现任	78.37	否
权冬燕	女	45	财务总监	现任	13.02	否
余克俭	女	59	董事、财务总 监	离任	36.76	否
雷波涛	男	53	独立董事	离任	7.29	否
合计	--	--	--	--	558.40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4 年 01 月 17 日	2024 年 01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24-003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4 年 02 月 04 日	2024 年 02 月 05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24-009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24 日	2024 年 04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24-015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26 日	2024 年 04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24-028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 年 05 月 08 日	2024 年 05 月 08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24-032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05 月 23 日	2024 年 05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24-038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07 月 17 日	2024 年 07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24-046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08 月 02 日	2024 年 08 月 03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24-058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08 月 26 日	2024 年 08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24-063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8 日	2024 年 10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24-071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4 年 11 月 27 日	2024 年 11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24-076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26 日	2024 年 12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24-084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康路	12	12	0	0	0	否	4
张燕生	12	12	0	0	0	否	4
杨汉杰	12	12	0	0	0	否	4
何育松	5	5	0	0	0	否	1
何明	12	12	0	0	0	否	4
陈波	12	12	0	0	0	否	4
龙成凤	5	5	0	0	0	否	1
余克俭	7	7	0	0	0	否	3
雷波涛	7	7	0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

议事规则》等制度开展工作，高度关注公司规范运作和经营情况。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董事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和经营决策提出了相关建议，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形成一致意见，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并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落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雷波涛、杨汉杰、何明	1	2024 年 04 月 24 日	（一）审议《关于<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三）审议《关于<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四）审议《关于<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五）审议《关于<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六）审议《关于<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七）审议《关于<新	1、指导并督促公司审计部开展内部审计工作，提出整改意见并要求落实。 2、审阅公司财务报表，认为能够公允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通过审阅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有效执行。	各委员在审议议案时均认真查询相关资料，运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确保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及客观性，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不适用

				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八）审议《关于<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转销资产>的议案》； （九）审议《关于<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	雷波涛、杨汉杰、何明	1	2024 年 04 月 26 日	（一）审议《关于<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阅公司财务报表，认为能够公允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各委员在审议议案时均认真查询相关资料，运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确保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及客观性，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	龙成凤、杨汉杰、何明	1	2024 年 08 月 26 日	审议《关于<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阅公司财务报表，认为能够公允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各委员在审议议案时均认真查询相关资料，运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确保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及客观性，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	不适用

						东的合法权益。	
审计委员会	龙成凤、杨汉杰、何明	1	2024 年 10 月 28 日	审议《关于〈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各委员在审议议案时均认真查询相关资料，运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确保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及客观性，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各委员在审议议案时均认真查询相关资料，运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确保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及客观性，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	龙成凤、杨汉杰、何明	1	2024 年 11 月 27 日	（一）审议《关于制定〈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聘请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对公司聘请的外部审计机构工作进行监督，认为其能够勤勉尽责，遵循职业准则，并提出续聘建议。	各委员在审议议案时均认真查询相关资料，运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确保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及客观性，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不适用
提名委员会	何明、张燕生、陈波	1	2024 年 04 月 24 日	审议《关于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正在履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的议案》。	对公司正在履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了检查，认为公司正在履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充分履行《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认真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各项决议，规范运作，	各委员在审议议案时均认真查询相关资料，运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确保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及客观性，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不适用

					科学决策。提名的高级管理人员，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任职资格合法，聘任程序合规。		
提名委员会	何明、张燕生、陈波	1	2024 年 07 月 17 日	（一）审议《关于提名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提名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三）审议《关于提名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通过审阅公司关于提名董事、高管的相关议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各委员在审议议案时均认真查询相关资料，运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确保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及客观性，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不适用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陈波、余克俭、雷波涛	1	2024 年 04 月 24 日	（一）审议《关于<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对相关制度的修订和薪酬方案的制定符合	各委员在审议议案时均认真查询相关资料，运	不适用

				2023 年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定以及 2024 年度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三）审议《关于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的确定以及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四）审议《关于修订〈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确保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及客观性，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战略发展委员会	康路、张燕生、何明	1	2024 年 04 月 24 日	（一）审议《关于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2023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发展规划的议案》。	依据《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认真履行职责，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情况及公司自身发展状况，对公司发展规划、经营目标、发展方针以及投资、融资或重大资本运作提出建议。	各委员在审议议案时均认真查询相关资料，运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确保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及客观性，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不适用

战略发展委员会	康路、张燕生、何明	1	2024 年 05 月 28 日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对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提出建议。	各委员在审议议案时均认真查询相关资料，运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确保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及客观性，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不适用
战略发展委员会	康路、张燕生、何明	1	2024 年 11 月 27 日	审议《关于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议案》。	对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提出建议。	各委员在审议议案时均认真查询相关资料，运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确保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及客观性，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不适用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591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18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109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14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38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42

销售人员	31
技术人员	1,652
财务人员	23
行政人员	261
合计	2,10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大专以下	34
大专	427
本科及以上	1,648
合计	2,109

2、薪酬政策

公司薪酬激励政策以企业长远发展为导向，基于公司整体经营情况，遵循分级管理、统一调控、业绩优先、兼顾公平、正向激励的原则。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高度关注员工利益，结合行业市场薪酬水平，建立以岗位价值为基础且契合公司发展要求的薪酬管理体系，通过调动员工主观能动性，有效激励、留住和吸引人才，更好推动公司发展规划及经营目标的实现。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公司报告期内计入生产成本的职工薪酬总额为 386,657,860.38 元，占公司成本总额 33.76%。2024 年度核心技术人员数量占比 0.33%，2024 年度核心技术人员薪酬占比 1.43%。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动。

3、培训计划

- （1）根据公司业务发展规划与年度经营计划，结合各层级、各序列员工的实际培训需求，制定符合公司发展需求的《年度培训计划》并有效执行；
- （2）继续打造公司干部培养机制，重点开展鲲鹏训练营与雏鹰训练营等培训课程，构建公司动态人才资源池；
- （3）持续优化公司新员工入职流程和培训课程，定期组织新员工入职培训活动；
- （4）进一步提升公司线上培训平台“新晨学堂”的使用效率，实现公司培训课程资源效用最大化。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298,559,899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0.00
可分配利润（元）	232,280,750.24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81,459,478.29 元，2024 年末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 248,329,048.36 元。公司经审计的母公司 2024 年度净利润为-114,720,388.57 元，母公司 2024 年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232,280,750.24 元。 因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负值，董事会拟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的要求，对内部控制体系进行适时的更新和完善，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进行监督与评价。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审计部门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落实的监督力度；不断强化董事会及关键岗位人员的内控意识和岗位责任，能够充分认识完善的内部控制建设在优化企业管理、增强风险防控、实现企业高质量发展中的重要性；不断加强内部控制培训及学习，强化合规经营意识，确保内部控制制度得到有效执行，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风险，有力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十六、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6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1）控制环境无效；（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3）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误；（4）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3）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4）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潜在错报金额≥营业总收入的 3%； 重要缺陷：营业总收入的 2%≤潜在错报<营业总收入的 3%； 一般缺陷：潜在错报金额<营业总收入的 2%。	重大缺陷：直接经济损失金额≥资产总额的 3%； 重要缺陷：资产总额的 2%≤直接经济损失金额<资产总额的 3%； 一般缺陷：直接经济损失金额<资产总额的 2%。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新晨科技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6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治理结构较为完善，运作规范，不存在重大失误和需要整改的情况。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不适用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履行企业应尽的社会义务，在努力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积极承担对客户、供应商、员工、社会等其他利益相关方的责任，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暂未开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工作。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康路、李福华、张燕生	股份减持承诺	1. 自新晨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起三十六个月后，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新晨科技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2. 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依法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自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至上述减持公告之日公司发生过除权除息等事项的，发行价格相应调整。3. 在不丧失对公司的控制地位、不违反本人已作出的相关承诺并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前提下，本人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上一年末所持股份数量的 20%，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自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至上述减持公告之日公司发生过除权除	2016 年 09 月 2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息等事项的，发行价格相应调整。减持行为将通过竞价交易以及大宗交易的方式进行。每次减持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公告本次减持的数量、减持价格区间、减持时间区间等。			
	杨汉杰、余克俭、张大新	股份减持承诺	1. 自新晨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后，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新晨科技股份总数的 25%；2. 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依法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自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至上述减持公告之日公司发生过除权除息等事项的，发行价格相应调整。	2016 年 09 月 2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蒋琳华、康路、李福华、徐连平、张燕生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关于避免与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1. 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从事或参与任何与新晨科技相同、相似或在商业上构成任何竞争的业务或活动，若本人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任何地方参与或进行上述业务或活动，本人将立即终止；2. 不会以任何形式	2016 年 09 月 2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直接或间接）在中国境内或境外支持除新晨科技以外的任何个人、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从事与新晨科技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3. 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取得或持有与新晨科技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也不会拥有该等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任何其他权益；4. 不会在与新晨科技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在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与新晨科技存在关联关系期间，本承诺函为持续有效之承诺。			
	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李福华、康路、张燕生、杨汉杰、高冠江、罗炜、余克俭、张大新、何育松、李亮、周嘉嘉	其他承诺	关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相关申请材料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招股说明书》若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6 年 09 月 2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致使投资者在 证券交易中遭 受损失的，全 体董事、监事 和高级管理人 员将依法赔偿 投资者损失。			
	李福华、康 路、张燕生、 杨汉杰、高冠 江、罗炜、余 克俭、张大新	其他承诺	关于公司首次 公开发行摊薄 即期回报采取 填补措施的承 诺：1. 不无偿 或以不公平条 件向其他单位 或者个人输送 利益，也不采 用其他方式损 害公司利益； 2. 对职务消费 行为进行约 束；3. 不动用 公司资产从事 与其履行职责 无关的投资、 消费活动；4. 由董事会或薪 酬与考核委员 会制定的薪酬 制度与公司填 补回报措施的 执行情况相挂 钩；5. 若公司 后续推出股权 激励政策，承 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 承诺切实履行所作出的上述承诺事项，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若违反该等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依法作出的监管措施；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愿意依	2016 年 09 月 2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法承担补偿责任。			
	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1. 本公司确认所作出的或公开披露的承诺事项真实、有效，将严格履行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如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作出的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公司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和民事赔偿责任，并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3）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投	2016 年 09 月 2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投资者道歉； （4）公司因违反公司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2.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的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康路、李福华、张燕生	其他承诺	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1. 如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其投资	2016 年 09 月 2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3）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 （4）本人违反本人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公司，因此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5）本人同意公司调减向本人发放工资、奖金和津贴，同意公司将本人应得的现金分红留置于公司，并将此直接用于执行未履行的承诺或用于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6）如因未履行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如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本人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股份（扣除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老股发售股份）在本人履行完毕前			
--	--	--	--	--	--	--

			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 2.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的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李亮、杨汉杰、余克俭、张大新、高冠江、何育松、罗炜、周嘉嘉	其他承诺	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1. 如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	2016 年 09 月 2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投资者的权益，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3）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 （4）本人违反本人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公司，因此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5）本人同意公司调减向本人发放工资、奖金和津贴，同意公司将本人应得的现金分红留置于公司，并将此直接用于执行未履行的承诺或用于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 2.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的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			
--	--	--	---	--	--	--

			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为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履行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并实施利润分配。	2016 年 09 月 2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康路、李福华、张燕生、蒋琳华、徐连平	其他承诺	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 2013 年 11 月 30 日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中国证监会公告[2013]43 号）对《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中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进行了修改，并于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适用的〈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本	2016 年 09 月 2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人承诺将从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的角度，根据《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在相关股东大会上进行投票表决，并督促公司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高冠江、罗炜、杨汉杰	其他承诺	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 2013 年 11 月 30 日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中国证监会公告[2013]43 号）对《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中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进行了修改，并于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适用的〈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作为公司的董事，本人承诺将从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的角度，根据《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	2016 年 09 月 2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案)》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在相关董事会上进行投票表决。			
	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关于回购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相关申请材料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招股说明书若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董事会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后五个工作日内,制订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三十个交易日内,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当时公司股票二级市场价格,且不低于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公司股票停牌,则回购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停牌	2016 年 09 月 2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前一日的平均交易价格，且不低于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的股份包括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对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发售的原限售股份，本公司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后五个工作日内，要求公司实际控制人制订股份购回方案并予以公告。本公司招股说明书若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康路、李福华、张燕生	其他承诺	关于回购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相关申请材料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招	2016 年 09 月 2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股说明书若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后五个工作日内，制订股份购回方案并予以公告，依法购回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本人发售的原限售股份，购回价格为当时公司股票二级市场价格，且不低于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公司股票停牌，则购回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停牌前一日的平均交易价格，且不低于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购回的股份包括原限售股份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本人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将督促本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公司招股说明书若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	--	--	---	--	--	--

			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康路、张燕生、杨汉杰、余克俭、雷波涛、何明、陈波、辛亮、魏峰	关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做出的承诺	针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将积极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承诺如公司未来制定、修改股权激励方案，本人将积极促使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相关措施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如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或拒不履行该等承诺给公	2023 年 12 月 01 日	2024 年 12 月 13 日	终止

			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投资者的补偿责任。7、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就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作出另行规定或提出其他要求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公司主要股东	关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做出的承诺	公司主要股东对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如下： 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就填	2023 年 12 月 01 日	2024 年 12 月 13 日	终止

			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作出另行规定或提出其他要求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企业/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本企业/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企业/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分别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2024 年 3 月，财政部会计司编写发行《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2024 年 12 月，财政部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公司根据以上文件的规定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8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郑珊杉、杨七虎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7 日分别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聘请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聘请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8）。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7 日分别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聘请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

案》，同意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聘请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8）。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附注十四、5、（4）关联担保情况”。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关联自然人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2019-072）	2019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关联自然人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2023-006）	2023 年 02 月 01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关联自然人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2023-043）	2023 年 04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关联自然人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3-112）	2023 年 08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关联自然人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2024-006）	2024 年 01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关联自然人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2024-023）	2024 年 04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关联自然人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2024-054）	2024 年 07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上海新晨信息集成系统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24 日	3,000	2023 年 10 月 26 日	6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是	否
			2023 年 11 月 10 日	8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是	否
	2024 年 08 月 27 日	3,000	2024 年 10 月 29 日	8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2024 年 11 月 20 日	7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江苏新晨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4 年 02 月 05 日	2,500	2024 年 03 月 19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是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5,5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4,9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5,5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1,5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5,5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4,9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5,5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1,50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6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0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000	500	0	0
合计		1,000	50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4 年 7 月，因董事、财务总监余克俭女士及独立董事雷波涛先生辞职，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7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公司董事会提名何育松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龙成凤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同时，聘任权冬燕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2024 年 8 月 2 日，公

司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补选何育松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补选龙成凤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已披露的 2024-046 号、2024-048 号、2024-049 号、2024-050 号、2024-057 号公告。

2、2024 年 11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议案》，公司决定终止 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2024 年 12 月 13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具体内容分别详见公司已披露的 2024-076、2024-079、2024-082 号公告。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4,438,783	18.23%	0	0	0	-2,264,179	-2,264,179	52,174,604	17.48%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54,438,783	18.23%	0	0	0	-2,264,179	-2,264,179	52,174,604	17.48%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54,438,783	18.23%	0	0	0	-2,264,179	-2,264,179	52,174,604	17.48%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44,121,116	81.77%	0	0	0	2,264,179	2,264,179	246,385,295	82.52%
1、人民币普通股	244,121,116	81.77%	0	0	0	2,264,179	2,264,179	246,385,295	82.5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	0	0.00%	0	0	0	0	0	0	0.00%

他									
三、股份总数	298,559,899	100.00%	0	0	0	0	0	298,559,899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股份变动管理》等规定，每年的第一个交易日，以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上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登记在其名下的在本所上市的本公司股份为基数，按 25%计算其本年度可转让股份法定额度；同时，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对该人员所持的在本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内的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进行解锁。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康路	29,087,062.00	0.00	0.00	29,087,062.00	高管锁定股	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张燕生	24,375,873.00	0.00	2,146,425.00	22,229,448.00	高管锁定股	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杨汉杰	349,414.00	0.00	87,354.00	262,060.00	高管锁定股	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余克俭	114,177.00	12,000.00	0.00	126,177.00	高管锁定股	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唐若梅	503,156.00	0.00	44,400.00	458,756.00	高管锁定股	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方喆	9,101.00	2,000.00	0.00	11,101.00	高管锁定股	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合计	54,438,783.00	14,000.00	2,278,179.00	52,174,604.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2,43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7,72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福华	境内自然人	13.95%	41,635,950.00	0.00	0.00	41,635,950.00	不适用		0.00
康路	境内自然人	12.50%	37,307,750.00	-1,475,000.00	29,087,062.00	8,220,688.00	不适用		0.00
张燕生	境内自然人	9.93%	29,639,264.00	0.00	22,229,448.00	7,409,816.00	质押		5,020,000.00
徐连平	境内自然人	9.48%	28,298,050.00	0.00	0.00	28,298,050.00	不适用		0.00
蒋琳华	境内自然人	2.45%	7,319,350.00	-8,970,900.00	0.00	7,319,350.00	不适用		0.00
罗钠	境内自然人	0.83%	2,474,700.00	2,474,700.00	0.00	2,474,700.00	不适用		0.00
高盛国际一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62%	1,841,967.00	1,841,967.00	0.00	1,841,967.00	不适用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中证金融科技	其他	0.48%	1,447,520.00	1,342,220.00	0.00	1,447,520.00	不适用		0.00

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J. P. Morgan Securities PLC—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39%	1,173,489.00	557,553.00	0.00	1,173,489.00	不适用	0.00
UBS AG	境外法人	0.35%	1,031,618.00	315,374.00	0.00	1,031,618.00	不适用	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李福华	41,635,950.00	人民币普通股	41,635,950.00					
徐连平	28,298,05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298,050.00					
康路	8,220,688.00	人民币普通股	8,220,688.00					
张燕生	7,409,816.00	人民币普通股	7,409,816.00					
蒋琳华	7,319,350.00	人民币普通股	7,319,350.00					
罗钠	2,474,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74,700.00					
高盛国际—自有资金	1,841,967.00	人民币普通股	1,841,967.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中证金融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447,5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47,520.00					
J. P. Morgan Securities PLC—自有资金	1,173,489.00	人民币普通股	1,173,489.00					
UBS AG	1,031,618.00	人民币普通股	1,031,618.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 股东情况说明（如 有）（参见注 5）	罗钠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446,100 股。
-----------------------------------	---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无控股主体

控股股东类型：不存在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说明

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福华先生、康路先生、张燕生先生（以下简称“三方”）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解除协议》，三方达成的一致行动关系在三方签署《一致行动解除协议》后终止，公司由原三名一致行动人共同控制变更为无控股股东及无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无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不存在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说明

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福华先生、康路先生、张燕生先生（以下简称“三方”）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解除协议》，三方达成的一致行动关系在三方签署《一致行动解除协议》后终止，公司由原三名一致行动人共同控制变更为无控股股东及无实际控制人。

公司最终控制层面是否存在持股比例在 10%以上的股东情况

☐是 ☒否

☐公司最终控制层面持股比例 5%以上的股东情况 ☒公司最终控制层面股东持股比例均未达 5%

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福华先生、康路先生、张燕生先生（以下简称“三方”）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解除协议》。三方达成的一致行动关系在三方签署《一致行动解除协议》后终止。公司由原三名一致行动人共同控制变更为无控股股东及无实际控制人。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第一大股东李福华持股数量为 41,635,95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约为 13.95%。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公司无控股股东及无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4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容诚审字[2025]100Z2520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郑珊杉、杨七虎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容诚审字[2025]100Z2520 号

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晨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新晨科技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新晨科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商誉减值

1、事项描述

本年度新晨科技公司商誉的账面价值信息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15。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新晨科技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商誉的账面价值为 10,403.61 万元，占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7.54%。新晨科技公司的商誉主要来自收购北京瑞得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与北京清林软件科技有限公司所形成。

新晨科技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并依据测试结果对商誉计提减值准备。由于商誉减值测试的结果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所做的估计和采用的假设，特别是在预测相关资产组的收入及其增长率、毛利率、经营费用、折现率等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该等估计均存在不确定性，受管理层对未来市场以及对经济环境判断的影响，采用不同的估计和假设会对评估的商誉可收回价值产生很大的影响。

由于商誉对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且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管理层重大的会计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商誉的减值确定为

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商誉减值事项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1）检查新晨科技公司管理层对合并财务报表商誉所属资产组的认定和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采用的关键假设和方法，分析相关的假设和方法的合理性。

（2）综合考虑该资产组的历史运营情况、行业走势及新的市场机会及由于规模效应带来的成本及费用节约，对管理层使用的未来收入增长率、毛利率和费用率假设进行合理性分析。

（3）与新晨科技公司管理层及评估专家讨论，了解对减值测试结果最为敏感的假设并进行分析，检查新晨科技公司管理层采用的关键假设(如折现率等)的恰当性及相关披露是否适当；同时对评估专家的独立性、专业资质和胜任能力进行评价。

（4）复核预计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计算是否准确。

通过获得的证据，我们认为管理层在商誉减值事项方面所做的判断是恰当的。

（二）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本年度新晨科技公司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及账面金额信息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28 及附注五、35。

营业收入是新晨科技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其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收入确认事项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1）我们了解和评估了管理层对收入确认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选取销售合同及相关资料，复核关键合同条款，识别合同中的各项履约义务及交易价格；评估各类业务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是否符合新晨科技公司业务特点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3）对各类业务收入选取样本进行检查，核实是否已取得客户验收单、客户确认的实际工作量等相关资料。

（4）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评估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5）选取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收入样本进行截止测试，以评估营业收入是否在正确的期间确认。

（6）向重要客户进行函证，核实营业收入是否真实，是否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

（7）评估管理层对收入的财务报表披露是否恰当。

通过获得的证据，我们认为管理层收入确认方面所做的判断是恰当的。

（三）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

1、事项描述

本年度新晨科技公司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相关的会计政策及应收账款账面金额信息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11 及附注五、4。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新晨科技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合计为人民币 49,176.99 万元，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余额 10,442.05 万元，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38,734.94 万元，占 2024 年末资产总额的 28.09%。

新晨科技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重点关注客户的历史付款记录及当前支付能力，并考虑客户自身及其所处行业的经济环境的特定信息。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管理层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由于应收账款可收回性的确定需要管理层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和客观证据、评估预期未来可获取的现金流量并确定其现值，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1）我们了解和评估管理层对应收账款日常管理及可收回性评估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并通过测试评价相关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2）我们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进行了抽样减值测试，复核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获得的现金流量做出评估的依据，以核实坏账准备的计提时点和金额的合理性。此外，我们抽样检查了管理层未识别出存在潜在减值风险的重大客户，并实施审计程序以测试其可回收性。我们的程序包括检查交易合同安排、交易进度，查阅客户的公开信息，通过检查客户的过往收款及期后收款情况评估客户是否面临重大财务困难、欠付或拖欠货款等。

（3）我们对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进行了减值测试，检查账龄划分是否正确，评估新晨科技公司的计提比例与同行业相比是否适当。评价管理层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4）分析新晨科技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和客户信誉情况，并执行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及检查期后回款情况，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5）我们抽样检查了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

（6）我们评估了管理层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会计处理及披露。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对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的相关判断及估计是合理的。

四、其他信息

新晨科技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新晨科技公司 2024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新晨科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新晨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新晨科技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新晨科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新晨科技公司持续

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新晨科技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新晨科技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郑珊杉（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七虎

2025 年 4 月 24 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2,916,329.64	524,283,038.6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286,660.00	4,216,271.00
应收账款	387,349,358.50	542,086,576.69
应收款项融资	24,577.09	5,286,258.00
预付款项	5,863,431.81	13,357,632.3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0,522,156.92	8,546,005.2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66,195,758.97	174,159,430.0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25,159,627.65	28,906,004.0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656,290.83	777,065.08
流动资产合计	1,125,974,191.41	1,301,618,280.9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18,897.27	367,878.83
固定资产	107,782,316.55	111,384,435.8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009,818.74	592,667.36
无形资产	1,099,372.40	1,197,679.0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104,036,060.65	185,774,879.91
长期待摊费用	2,252,522.94	2,404,133.4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506,860.22	27,288,212.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2,905,848.77	329,009,886.47
资产总计	1,378,880,040.18	1,630,628,167.4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0,261,161.44	293,313,871.5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6,141,352.86	93,434,208.11
应付账款	339,227,430.72	332,534,785.21
预收款项		259,687.87
合同负债	107,460,090.80	92,889,996.6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6,102,040.64	34,619,165.75
应交税费	51,825,063.51	73,831,028.78
其他应付款	1,861,025.22	2,932,485.5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02,705.60	48,556,415.00
其他流动负债	57,837.74	200,173.01
流动负债合计	804,638,708.53	972,571,817.4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425,122.27	436,252.3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51,488.95	24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627,927.0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04,538.30	676,252.36
负债合计	808,443,246.83	973,248,069.8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98,559,899.00	298,559,899.00
其他权益工具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697,823.29	3,103,148.8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961,009.18	2,222,477.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258,880.22	25,439,855.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5,452,770.48	602,945,914.99
资产总计	1,348,871,380.03	1,623,082,238.0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5,261,161.44	279,300,310.4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6,141,352.86	93,434,208.11
应付账款	366,570,403.74	350,196,206.46
预收款项		259,687.87
合同负债	89,615,307.73	76,400,829.31
应付职工薪酬	22,692,052.31	22,464,289.83
应交税费	45,096,191.59	60,282,473.16
其他应付款	1,687,325.28	2,007,630.41
其中：应付利息	263,278.44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8,4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40,283.26
流动负债合计	777,063,794.95	932,885,918.8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51,488.95	24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51,488.95	240,000.00
负债合计	777,815,283.90	933,125,918.8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98,559,899.00	298,559,89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685,974.70	12,685,974.7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7,529,472.19	27,529,472.19
未分配利润	232,280,750.24	351,180,973.27
所有者权益合计	571,056,096.13	689,956,319.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48,871,380.03	1,623,082,238.05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349,490,592.29	1,734,989,016.95
其中：营业收入	1,349,490,592.29	1,734,989,016.9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55,484,490.24	1,647,955,342.59
其中：营业成本	1,145,141,532.88	1,427,583,592.3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291,928.55	6,087,811.41
销售费用	38,879,569.40	40,543,302.03
管理费用	80,558,123.03	73,371,674.50
研发费用	71,537,067.30	87,844,499.23
财务费用	13,076,269.08	12,524,463.10
其中：利息费用	13,631,966.75	13,995,320.54
利息收入	1,698,687.20	2,688,293.54
加：其他收益	2,959,893.95	2,329,851.2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9,052.6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32,741.68	-25,588,318.3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2,808,278.32	-23,344,637.3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532,803.6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4,893,167.70	40,430,569.93
加：营业外收入	584.26	399,817.01
减：营业外支出	110,187.30	104,186.1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5,002,770.74	40,726,200.84
减：所得税费用	-2,284,300.94	3,357,832.5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718,469.80	37,368,368.2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718,469.80	37,368,368.2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459,478.29	36,364,475.87
2. 少数股东损益	-1,258,991.51	1,003,892.4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		

列)		
加：营业外收入	584.26	394,305.11
减：营业外支出	89,583.09	83,540.5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9,553,176.55	37,598,073.24
减：所得税费用	-4,832,787.98	-3,013,803.5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4,720,388.57	40,611,876.7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4,720,388.57	40,611,876.7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4,720,388.57	40,611,876.7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98,509,111.49	1,798,867,096.3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44,261.12	5,720,936.7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308,978.31	175,616,927.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18,662,350.92	1,980,204,960.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42,426,968.32	908,217,136.4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53,254,824.22	611,504,676.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7,082,230.82	32,413,493.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044,763.86	230,683,055.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13,808,787.22	1,782,818,362.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853,563.70	197,386,598.4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9,052.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042,491.4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091,544.0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24,226.96	5,693,073.68
投资支付的现金	74,400,000.00	48,4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524,226.96	54,093,073.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432,682.90	-54,093,073.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1,401,809.72	409,445,429.0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1,401,809.72	409,445,429.0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74,075,955.06	341,195,169.2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206,657.76	19,882,523.7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5,000.00	45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3,791.15	9,379,024.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3,416,403.97	370,456,717.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014,594.25	38,988,711.7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8,000.31	26,683.7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545,713.14	182,308,920.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9,843,375.87	327,534,455.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9,297,662.73	509,843,375.87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67,569,050.15	1,563,074,140.81
收到的税费返还	838,774.38	278,761.0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491,471.18	246,439,242.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79,899,295.71	1,809,792,144.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89,641,621.33	945,395,707.5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4,068,494.77	444,209,089.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470,015.02	14,340,611.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026,368.51	302,318,691.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5,206,499.63	1,706,264,099.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692,796.08	103,528,044.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6,105,000.00	32,864,32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165,000.00	32,864,32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51,657.57	4,575,982.27
投资支付的现金	48,400,000.00	48,4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451,657.57	52,975,982.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6,657.57	-20,111,662.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66,401,809.72	395,445,429.0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6,401,809.72	395,445,429.0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40,075,955.06	335,195,169.2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405,874.89	19,361,940.4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610,517.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7,481,829.95	362,167,627.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080,020.23	33,277,801.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0,023.54	26,683.7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633,858.18	116,720,867.2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0,773,083.52	214,052,216.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1,139,225.34	330,773,083.52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298, 559, 899. 00				5,22 6,43 4.00				11,8 87,9 72.6 6		333, 968, 361. 11		649, 642, 666. 77	7,73 7,43 0.84	657, 380, 097. 61
加 ：会 计政 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298, 559, 899. 00				5,22 6,43 4.00				11,8 87,9 72.6 6		333, 968, 361. 11		649, 642, 666. 77	7,73 7,43 0.84	657, 380, 097. 61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 ”号 填 列）											－ 85,6 39,3 12.7 5		－ 85,6 39,3 12.7 5	－ 1,30 3,99 1.51	－ 86,9 43,3 04.2 6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 81,4 59,4 78.2 9		－ 81,4 59,4 78.2 9	－ 1,25 8,99 1.51	－ 82,7 18,4 69.8 0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 4,179,834.46		- 4,179,834.46	- 45,000.00	- 4,224,834.46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4,179,834.46		- 4,179,834.46	- 45,000.00	- 4,224,834.46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股 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 期提 取															
2. 本 期使 用															
（六） 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298, 559, 899. 00				5,22 6,43 4.00				11,8 87,9 72.6 6		248, 329, 048. 36		564, 003, 354. 02	6,43 3,43 9.33	570, 436, 793. 3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300,028,059.00				19,783,805.73	7,340,800.00			7,826,784.99		307,665,634.09		627,963,483.81	7,183,538.44	635,147,022.25
加：会 计政 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300,028,059.00				19,783,805.73	7,340,800.00			7,826,784.99		307,665,634.09		627,963,483.81	7,183,538.44	635,147,022.25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 ”号 填 列）	－ 1,468,160.00				－ 14,557,371.73	－ 7,340,800.00			4,061,187.67		26,302,727.02		21,679,182.96	553,892.40	22,233,075.36
（一） 综合 收益 总额											36,364,475.87		36,364,475.87	1,003,892.40	37,368,368.27
（二） 所有 者投 入和 减少 资本	－ 1,468,160.00				－ 14,557,371.73	－ 7,340,800.00							－ 8,684,731.73		－ 8,684,731.73
1. 所有 者投															

入的 普通 股															
2. 其他 权益 工具 持有 者投 入资 本															
3. 股份 支付 计入 所有 者权 益的 金额	- 1,46 8,16 0.00				- 14,5 57,3 71.7 3	- 7,34 0,80 0.00							- 8,68 4,73 1.73		- 8,68 4,73 1.73
4. 其他															
（三） 利润分 配								4,06 1,18 7.67		- 10,0 61,7 48.8 5		- 6,00 0,56 1.18	- 450, 000. 00		- 6,45 0,56 1.18
1. 提取 盈余 公积								4,06 1,18 7.67		- 4,06 1,18 7.67					
2. 提取 一般 风险 准备															
3. 对所有 者（或 股东） 的分配										- 6,00 0,56 1.18		- 6,00 0,56 1.18	- 450, 000. 00		- 6,45 0,56 1.18
4. 其他															
（四）所 有者权 益内部 结转															
1. 资本 公积															

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98,559,899.00				5,226,434.00	0.00			11,887,972.66		333,968,361.11		649,642,666.77	7,737,430.84	657,380,097.61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98,559,899.00				12,685,974.70				27,529,472.19	351,180,973.27		689,956,319.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98,559,899.00				12,685,974.70				27,529,472.19	351,180,973.27		689,956,319.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8,900,223.03		-118,900,223.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4,720,388.57		-114,720,388.5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												

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 4,179,834.46		- 4,179,834.46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4,179,834.46		- 4,179,834.46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												

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98,559,899.00				12,685,974.70				27,529,472.19	232,280,750.24		571,056,096.1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28,059.00				27,243,346.43	7,340,800.00			23,468,284.52	320,630,845.38		664,029,735.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28,059.00				27,243,346.43	7,340,800.00			23,468,284.52	320,630,845.38		664,029,735.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68,160.00				-14,557,371.73	-7,340,800.00			4,061,187.67	30,550,127.89		25,926,583.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40,611,876.74		40,611,876.7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68,160.00				-14,557,371.73	-7,340,800.00						-8,684,731.7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1,468,160.00				- 14,557,371.73	- 7,340,800.00						- 8,684,731.73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061,187.67	- 10,061,748.85		- 6,000,561.18
1. 提取盈余公积									4,061,187.67	- 4,061,187.6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6,000,561.18		- 6,000,561.18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98,559,899.00				12,685,974.70				27,529,472.19	351,180,973.27		689,956,319.16

三、公司基本情况

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北京新晨计算机技术有限公司,于 1998 年 1 月 24 日经北京市人民政府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外经贸京字(1997)0429 号）批准设立。2001 年 3 月 26 日，经北京市人民政府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京政体改股函【2001】23 号文件批准，北京新晨计算机技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于 2016 年 9 月 2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1086000694820 的营业执照。

经过历年的增发新股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份总数 29,855.9899 万股，注册资本为 29,855.9899 万元，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蓝靛厂东路 2 号院金源时代商务中心 2 号楼 B 座 8 层，法定代表人为康路。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分)子公司按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	-------

重要的往来款项	单项账面余额超过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 0.5%
---------	-------------------------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本附注五、7（5）。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本附注五、7（5）。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范围的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投资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 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 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 根据其他有关资料,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 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 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 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 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 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 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 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 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 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 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 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

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该股权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出至留存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者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权益法核算下的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购买日采用与被投资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其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于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的存货，在以外币购入存货并且该存货在资产负债表日的可变现净值以外币反映的情况下，先将可变现净值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再与以记账本位币反映的存货成本进行比较，从而确定该项存货的期末价值；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其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票据，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票据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由客户进行承兑，存在一定的预期信用损失风险	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该类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该类组合具有相同的风险特征，账龄信息能反映这类组合与应收款项到期时的偿付能力。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票据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应收账款：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一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期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二	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应收账款，本组合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c.其他应收款：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一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期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二	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其他应收款，本组合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d.应收款项融资：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款项融资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融资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一	银行承兑汇票，其承兑人信用评级高，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二	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本组合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本公司以账龄来评估该类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该类组合具有相同的风险特征，账龄信息能反映这类组合与应收款项到期时的偿付能力。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票据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f.合同资产：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合同资产，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合同资产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	---------	------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一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的合同资产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期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二	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合同资产，本组合以合同资产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合同资产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这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附注五、12。

12、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3、应收票据

14、应收账款

15、应收款项融资

16、其他应收款

17、合同资产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8、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库存商品、处在开发或安装过程中的在产品、库存以备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外包成本、人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个别认定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4)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本公司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9、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及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的计量分别适用于其他相关会计准则。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3）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

终止经营，是指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4）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区别于其他资产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区别于其他负债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不予相互抵销，分别作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列示。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20、债权投资

21、其他债权投资

22、长期应收款

23、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

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相关会计处理见本附注五、19。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做相应调整。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本附注五、31。

2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的分类

投资性房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4。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40	5.00	2.38-4.75

25、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5.00	2.38-4.75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26、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7、借款费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8、生物资产

29、油气资产

30、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3-5 年	可使用年限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2)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1、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3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各项费用摊销的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
装修款	10 年

33、合同负债

详见本附注五、17。

3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 （a）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 （b）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 （c）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本公司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服务成本;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5、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6、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38、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①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②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③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2）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1) 系统集成业务收入

公司系统集成业务收入在取得对方验收单后确认收入。

2) 行业应用软件开发收入

① 约定合同总额的软件开发业务

为按照客户需求提供的软件开发或升级服务，公司需对开发成果负责，成果交付时通常需客户进行验收。此类业务仅当本公司在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的情况下，本公司按照合同期间已完成履约义务的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依据已经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否则，公司在软件系统上线运行并通过客户验收后按合同约定金额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② 按人月工作量结算的软件开发业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实际工作量及合同约定人月单价计算并确认为当期软件开发收入。

3) 专业技术服务收入

① 约定了合同总额及服务期间的专业技术服务

因运营维护等技术服务在服务期间基本均衡发生，故每个报告期末按合同总收入和已提供服务期间占合同期间的比例确定的金额确认收入。

② 仅约定了合同总额的专业技术服务

对少量仅约定了合同总额，未约定服务期间，服务结束需客户进行验收的技术服务合同。此类业务仅当本公司在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的情况下，本公司按照合同期间已完成履约义务的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依据已经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否则，公司在服务提供完毕并通过客户验收后按合同约定金额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③ 按人月工作量结算的软件服务业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实际工作量及合同约定人月单价计算并确认为当期专业技术服务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39、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40、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但同时满足上述两个条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适用该项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B.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商誉的初始确认；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⑥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

对于本公司作为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本公司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产生损益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

（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②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42、租赁

（1）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本附注五、35。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的规定，执行解释 17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财政部于 2024 年 3 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以及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执行该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5、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收入、技术服务收入、技术开发收入、技术转让收入、租金收入	应税收入按 13%、9%、6%、5%、免税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1.5%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	1.2%
房产税	租金收入	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上海新晨信息集成系统有限公司	15%
北京瑞得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
北京清林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15%
武汉新晨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15%
江苏新晨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5%
广州新晨信息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20%
上海点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
海南新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
北京新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

2、税收优惠

（1）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1]100 号文《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将进口软件产品进行本地化改造后对外销售，其销售的软件产品可享受上述规定的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纳税人受托开发软件产品，著作权属于受托方的征收增值税，著作权属于委托方或属于双方共同拥有的不征收增值税；对经过国家版权局注册登记，纳税人在销售时一并转让著作权、所有权的，不征收增值税。

（2）企业所得税

①本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取得了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 GR202311001680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 3 年，2023 年、2024 年、2025 年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②上海新晨信息集成系统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4 日取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 GR20243100115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 3 年，2024 年、2025 年、2026 年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③北京瑞得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 GR202211000960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 3 年，2022 年、2023 年、2024 年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④北京清林软件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取得了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 GR20221100410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 3 年，2022 年、2023 年、2024 年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⑤武汉新晨信息产业有限公司已在湖北省认定机构 2024 年认定报备的第五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名单中，高新证书编号 GR202442006109，现正属于备案公告期。

⑥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武汉新晨信息产业有限公司、广州新晨信息工程有限公司、上海点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海南新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北京新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北京清林软件科技有限公司适用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

要求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79,782.91	145,437.91
银行存款	471,847,223.43	476,104,301.38
其他货币资金	40,889,323.30	48,033,299.33
合计	512,916,329.64	524,283,038.62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及保函保证金	33,618,666.91	14,439,662.75
合计	33,618,666.91	14,439,662.75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000,000.00	
其中：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	
其中：		
合计	5,000,000.00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843,885.00	2,831,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7,442,775.00	1,385,271.00
合计	8,286,660.00	4,216,271.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8,722,800.00	100.00%	436,140.00	5.00%	8,286,660.00	4,438,180.00	100.00%	221,909.00	5.00%	4,216,271.00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888,300.00	10.18%	44,415.00	5.00%	843,885.00	2,980,000.00	67.14%	149,000.00	5.00%	2,831,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7,834,500.00	89.82%	391,725.00	5.00%	7,442,775.00	1,458,180.00	32.86%	72,909.00	5.00%	1,385,271.00
合计	8,722,800.00	100.00%	436,140.00	5.00%	8,286,660.00	4,438,180.00	100.00%	221,909.00	5.00%	4,216,27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按账龄分析法计提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888,300.00	44,415.00	5.00%
商业承兑汇票	7,834,500.00	391,725.00	5.00%
合计	8,722,800.00	436,14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本附注五、11。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银行承兑汇票	149,000.00		104,585.00			44,415.00
商业承兑汇票	72,909.00	318,816.00				391,725.00
合计	221,909.00	318,816.00	104,585.00			436,14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20,745,156.72	448,985,469.14
1 至 2 年	39,719,602.58	47,585,120.77
2 至 3 年	29,770,450.84	87,562,527.12
3 年以上	101,534,666.87	62,333,016.73
3 至 4 年	46,190,943.31	21,989,871.63
4 至 5 年	15,565,850.44	2,175,337.70
5 年以上	39,777,873.12	38,167,807.40
合计	491,769,877.01	646,466,133.7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91,769,877.01	100.00%	104,420,518.51	21.23%	387,349,358.50	646,466,133.76	100.00%	104,379,557.07	16.15%	542,086,576.69
其中：										
以账龄为风险特征划分信用风险组合	491,769,877.01	100.00%	104,420,518.51	21.23%	387,349,358.50	646,466,133.76	100.00%	104,379,557.07	16.15%	542,086,576.69
合计	491,769,877.01	100.00%	104,420,518.51	21.23%	387,349,358.50	646,466,133.76	100.00%	104,379,557.07	16.15%	542,086,576.6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20,745,156.72	16,037,257.84	5.00%
1-2 年	39,719,602.58	3,971,960.26	10.00%
2-3 年	29,770,450.84	8,931,135.26	30.00%
3-4 年	46,057,943.31	23,028,971.67	50.00%
4-5 年	15,127,650.44	12,102,120.36	80.00%
5 年以上	40,349,073.12	40,349,073.12	100.00%
合计	491,769,877.01	104,420,518.5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本附注五、11。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以账龄为风险特征划分信用风险组合	104,379,557.07	55,961.44		15,000.00		104,420,518.51
合计	104,379,557.07	55,961.44		15,000.00		104,420,518.51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5,000.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01,371,216.70		101,371,216.70	19.34%	5,567,909.36
第二名	72,947,836.31	21,493,737.90	94,441,574.21	18.02%	9,706,233.60
第三名	29,129,137.58	155,357.01	29,284,494.59	5.59%	12,967,505.62
第四名	21,811,265.53		21,811,265.53	4.16%	21,811,265.53
第五名	14,435,669.07		14,435,669.07	2.75%	820,783.33
合计	239,695,125.19	21,649,094.91	261,344,220.10	49.86%	50,873,697.44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未到期质保金	32,382,194.17	7,224,744.17	25,157,450.00	34,490,125.93	5,891,444.83	28,598,681.10
预开票增值税款	24,933.77	22,756.12	2,177.65	351,908.85	44,585.91	307,322.94
合计	32,407,127.94	7,247,500.29	25,159,627.65	34,842,034.78	5,936,030.74	28,906,004.04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407,127.94	100.00%	7,247,500.29	22.36%	25,159,627.65	34,842,034.78	100.00%	5,936,030.74	17.04%	28,906,004.04
其中：										
以账龄为风险特征划分信用风险组合	32,407,127.94	100.00%	7,247,500.29	22.36%	25,159,627.65	34,842,034.78	100.00%	5,936,030.74	17.04%	28,906,004.04
合计	32,407,127.94	100.00%	7,247,500.29	22.36%	25,159,627.65	34,842,034.78	100.00%	5,936,030.74	17.04%	28,906,004.0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以账龄为风险特征划分信用风险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9,243,827.02	462,191.36	5.00%
1—2 年	10,726,220.62	1,072,622.06	10.00%
2—3 年	6,233,761.59	1,870,128.48	30.00%
3—4 年	4,257,291.16	2,128,645.58	50.00%
4—5 年	1,160,573.69	928,458.95	80.00%
5 年以上	785,453.86	785,453.86	100.00%
合计	32,407,127.94	7,247,500.2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未到期质保金	1,333,299.34			
预开票增值税款	-21,829.79			
合计	1,311,469.55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24,577.09	5,286,258.00
合计	24,577.09	5,286,258.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21,192.40	
合计	221,192.40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核销说明：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本附注五、11。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8) 其他说明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0,522,156.92	8,546,005.20
合计	10,522,156.92	8,546,005.20

(1) 应收利息

(2) 应收股利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8,544,394.92	6,242,078.63
备用金	1,954,842.63	2,617,172.10
押金	1,156,721.93	1,325,583.26
社保个人承担部分	158,507.81	301,453.02
往来款	1,027,113.15	16,592.47
合计	12,841,580.44	10,502,879.48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632,885.25	5,676,833.45
1 至 2 年	1,990,131.93	2,201,365.96
2 至 3 年	1,348,500.43	1,224,319.96
3 年以上	1,870,062.83	1,400,360.11
3 至 4 年	1,001,901.00	553,091.99
4 至 5 年	174,481.99	191,070.50
5 年以上	693,679.84	656,197.62
合计	12,841,580.44	10,502,879.48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例	
其中：										
按组合 计提坏 账准备	12,841, 580.44	100.00%	2,319,4 23.52	18.06%	10,522, 156.92	10,502, 879.48	100.00%	1,956,8 74.28	18.63%	8,546,0 05.20
其中：										
按账龄 分析法 计提坏 账准备 的其他 应收款	12,841, 580.44	100.00%	2,319,4 23.52	18.06%	10,522, 156.92	10,502, 879.48	100.00%	1,956,8 74.28	18.63%	8,546,0 05.20
合计	12,841, 580.44	100.00%	2,319,4 23.52	18.06%	10,522, 156.92	10,502, 879.48	100.00%	1,956,8 74.28	18.63%	8,546,0 05.2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7,632,885.25	381,644.26	5.00%
1 至 2 年	1,990,131.93	199,013.19	10.00%
2 至 3 年	1,348,500.43	404,550.13	30.00%
3 至 4 年	1,001,901.00	500,950.50	50.00%
4 至 5 年	174,481.99	139,585.59	80.00%
5 年以上	693,679.84	693,679.84	100.00%
合计	12,841,580.44	2,319,423.5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 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 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已发生信用减 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956,874.28			1,956,874.28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本期计提	362,549.24			362,549.24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 额	2,319,423.52			2,319,423.52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56,874.28	362,549.24				2,319,423.52
合计	1,956,874.28	362,549.24				2,319,423.52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保证金	2,028,367.99	1 年以内、2-3 年、3-4 年、5 年以上	15.80%	538,333.40
第二名	保证金	943,248.24	3-4 年、4-5 年、5 年以上	7.35%	590,952.89
第三名	往来款	896,400.00	1 年以内	6.98%	44,820.00
第四名	保证金	659,650.00	1 年以内、1-2 年	5.14%	43,182.50
第五名	保证金	598,605.50	1 年以内	4.66%	29,930.28
合计		5,126,271.73		39.93%	1,247,219.07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9、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792,774.27	98.80%	11,960,678.26	89.54%
1 至 2 年	64,657.54	1.10%	1,380,157.43	10.33%
2 至 3 年			0.60	
3 年以上	6,000.00	0.10%	16,796.04	0.13%
合计	5,863,431.81		13,357,632.33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1,000,000.00	17.05
第二名	693,073.94	11.82
第三名	622,641.51	10.62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第四名	600,884.96	10.25
第五名	433,927.89	7.40
合计	3,350,528.30	57.14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901,576.32	10,882,905.85	18,670.47	10,901,576.32	5,441,452.93	5,460,123.39
在产品	170,476,299.76	4,319,211.26	166,157,088.50	162,324,667.69	10,741.67	162,313,926.02
库存商品	20,000.00		20,000.00	754,494.60		754,494.60
低值易耗品				5,630,886.00		5,630,886.00
合计	181,397,876.08	15,202,117.11	166,195,758.97	179,611,624.61	5,452,194.60	174,159,430.01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3)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441,452.93	5,441,452.92				10,882,905.85
在产品	10,741.67	4,316,536.59		8,067.00		4,319,211.26
合计	5,452,194.60	9,757,989.51		8,067.00		15,202,117.11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原材料	10,901,576.32	10,882,905.85	99.83%	10,901,576.32	5,441,452.93	49.91%
在产品	170,476,299.76	4,319,211.26	2.53%	162,324,667.69	10,741.67	0.01%

	76			69		
库存商品	20,000.00			754,494.60		
低值易耗品				5,630,886.00		
合计	181,397,876.08	15,202,117.11	8.38%	179,611,624.61	5,452,194.60	3.04%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见本附注五、18。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	4,178,417.56	746,768.9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所得税预缴税额	477,873.27	11,785.51
其他		18,510.64
合计	4,656,290.83	777,065.08

其他说明：

公司期末其他流动资产较期初增加较多，主要原因是期末尚未抵扣的增值税增加较多所致。

14、债权投资

15、其他债权投资

1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7、长期应收款

18、长期股权投资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	--------	-------	------	----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136,452.82			3,136,452.82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3,136,452.82			3,136,452.82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768,573.99			2,768,573.99
2. 本期增加金额	148,981.56			148,981.56
(1) 计提或摊销	148,981.56			148,981.5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2,917,555.55			2,917,555.5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18,897.27			218,897.27
2. 期初账面价值	367,878.83			367,878.83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其他说明：

公司期末使用权资产较期初增加较多，主要原因是前期房租到期，本期新租赁办公场地所致。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07,782,316.55	111,384,435.84
合计	107,782,316.55	111,384,435.84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41,918,438.42	4,330,292.81	14,234,826.00	160,483,557.23
2. 本期增加金额		345,557.52	743,217.50	1,088,775.02
(1) 购置		345,557.52	743,217.50	1,088,775.02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6,036,462.30	1,376,115.00	675,002.72	8,087,580.02
(1) 处置或报废	6,036,462.30	1,376,115.00	675,002.72	8,087,580.02
4. 期末余额	135,881,976.12	3,299,735.33	14,303,040.78	153,484,752.2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4,690,214.30	3,206,054.61	11,202,852.48	49,099,121.39
2. 本期增加金额	3,067,131.10	467,797.79	635,373.25	4,170,302.14
(1) 计提	3,067,131.10	467,797.79	635,373.25	4,170,302.14

3. 本期减少金额	5,734,639.18	1,241,943.93	590,404.74	7,566,987.85
(1) 处置或 报废	5,734,639.18	1,241,943.93	590,404.74	7,566,987.85
4. 期末余额	32,022,706.22	2,431,908.47	11,247,820.99	45,702,435.6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 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3,859,269.90	867,826.86	3,055,219.79	107,782,316.55
2. 期初账面价值	107,228,224.12	1,124,238.20	3,031,973.52	111,384,435.84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 (6) 固定资产清理

22、在建工程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24、油气资产

25、使用权资产

-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818,351.67	6,818,351.67
2. 本期增加金额	4,615,076.26	4,615,076.26
租赁	4,615,076.26	4,615,076.26
3. 本期减少金额	6,987,242.38	6,987,242.38
租赁到期	6,987,242.38	6,987,242.38

4. 期末余额	4, 446, 185. 55	4, 446, 185. 5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 225, 684. 31	6, 225, 684. 3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197, 924. 88	1, 197, 924. 88
(1) 计提	1, 197, 924. 88	1, 197, 924. 88
3. 本期减少金额	6, 987, 242. 38	6, 987, 242. 38
(1) 处置		
租赁到期	6, 987, 242. 38	6, 987, 242. 38
4. 期末余额	436, 366. 81	436, 366. 8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 009, 818. 74	4, 009, 818. 74
2. 期初账面价值	592, 667. 36	592, 667. 36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公司期末使用权资产较期初增加较多，主要原因是前期房租到期，本期新租赁办公场地所致。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计算机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1, 306, 254. 75	21, 306, 254. 75
2. 本期增加金额				442, 073. 38	442, 073. 38
(1) 购置				442, 073. 38	442, 073. 38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					
4. 期末余额				21,748,328.13	21,748,328.13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0,108,575.68	20,108,575.68
2. 本期增加 金额				540,380.05	540,380.05
(1) 计 提				540,380.05	540,380.05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					
4. 期末余额				20,648,955.73	20,648,955.7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 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1,099,372.40	1,099,372.40
2. 期初账面 价值				1,197,679.07	1,197,679.0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北京瑞得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2,727,059.26					152,727,059.26
北京清林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55,725,935.88					55,725,935.88
合计	208,452,995.14					208,452,995.14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北京瑞得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8,909,246.13				78,909,246.13
北京清林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22,678,115.23	2,829,573.13				25,507,688.36
合计	22,678,115.23	81,738,819.26				104,416,934.49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北京瑞得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瑞得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申报的含商誉资产组主要资产为设备类资产、其他无形资产及使用权资产。	不适用	是
北京清林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清林软件科技有限公司申报的含商誉资产组主要资产为设备类资产、其他无形资产及使用权资产。	不适用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其他说明

公司委托北京中评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评正信”）对商誉所在资产组进行评估，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减值测试。中评正信对商誉所在资产组的评估基于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收益预测期采用明确预测期和永续期两个阶段进行预测。

中评正信以中评正信评报字[2025]135 号对北京瑞得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资产组在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了评估确认，评估结果 14,600.00 万元低于资产组账面价值及对应商誉 30,072.41 万元，因此公司按评估结果，对北京瑞得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商誉计提了减值准备 7,890.92 万元。

中评正信以中评正信评报字[2025] 139 号对北京清林软件科技有限公司资产组在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了评估确认，评估结果 5,600.00 万元低于资产组账面价值及对应商誉 6,114.46 万元，因此公司按评估结果，对北京清林软件科技有限公司商誉计提了减值准备 282.96 万元。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瑞得音资产组	300,724,012.03	146,000,000.00	78,909,246.13	5 年	收入增长率：-25.21%-68.36%；利润率：16.88%-30.13%；折现率：12.72%	收入增长率为 0，利润率、折现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假设稳定期与明确预测期最后一年持平
清林软件资产组	61,144,678.43	56,000,000.00	2,829,573.13	5 年	收入增长率：-56.88%-534.92%；利润率：-20.87%-52.28%；折现率：12.72%	收入增长率为 0，利润率、折现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假设稳定期与明确预测期最后一年持平
合计	361,868,690.46	202,000,000.00	81,738,819.26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商誉减值金额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承诺业绩	实际业绩	完成率	承诺业绩	实际业绩	完成率		
瑞得音资产组				40,000,000.00	40,030,789.91	100.08%	78,909,246.13	0.00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款	2,404,133.42	338,532.11	490,142.59		2,252,522.94
合计	2,404,133.42	338,532.11	490,142.59		2,252,522.94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8,101,561.93	19,232,864.39	116,729,507.18	17,490,914.0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970,932.38	145,639.85	5,796,003.33	869,400.50
暂估成本及未付奖金	89,895,535.04	13,484,330.26	59,519,316.83	8,927,897.52
租赁负债	3,694,679.08	644,025.72		
合计	222,662,708.43	33,506,860.22	182,044,827.34	27,288,212.0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3,594,951.58	627,927.08		
合计	3,594,951.58	627,927.0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506,860.22		27,288,212.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627,927.0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539,137.60	1,217,058.51
可抵扣亏损	38,767,855.65	27,563,862.11
合计	40,306,993.25	28,780,920.6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		458,078.71	
2025 年	663,738.36	780,272.23	
2026 年	495,674.09	525,733.09	
2027 年	774,999.81	773,619.81	
2028 年	2,153,573.41	2,153,573.41	
2029 年	4,087,700.83	1,573,435.10	
2030 年	1,060,685.94	1,060,685.94	
2031 年	803,073.50	875,809.69	
2032 年	8,168,871.94	7,025,606.92	
2033 年	12,323,452.50	12,337,047.21	
2034 年	8,236,085.27		
合计	38,767,855.65	27,563,862.11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3,618,666.91	33,618,666.91	其他	汇票、保函等保证金	14,439,662.75	14,439,662.75	其他	汇票、保函等保证金
合计	33,618,666.91	33,618,666.91			14,439,662.75	14,439,662.75		

其他说明：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19,997,883.00	272,672,028.34
信用借款		20,0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263,278.44	641,843.24
合计	220,261,161.44	293,313,871.58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公司短期借款担保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十四、5 关联交易情况。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34、衍生金融负债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6,141,352.86	93,434,208.11
合计	46,141,352.86	93,434,208.11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软件款	13,820,289.13	18,703,990.73
应付技术服务费	108,886,269.55	107,598,594.78
应付材料设备款	216,520,872.04	206,232,199.70
合计	339,227,430.72	332,534,785.21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11,442,415.04	合同未执行完毕
第二名	4,284,377.36	合同未执行完毕
第三名	3,249,557.49	合同未执行完毕
合计	18,976,349.89	

其他说明：

3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861,025.22	2,932,485.54
合计	1,861,025.22	2,932,485.54

(1) 应付利息

(2) 应付股利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50,301.00	271,031.55
员工待报销款	625,736.95	1,071,092.58
社保公积金个人部分	1,110,330.85	1,300,707.00
其他	74,656.42	289,654.41
合计	1,861,025.22	2,932,485.54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其他说明：

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较期初减少较多，主要是公司年底员工待报销款减少所致。

38、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金	0.00	259,687.87
合计		259,687.87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预收款项

39、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项目进度款	107,460,090.80	92,889,996.62
合计	107,460,090.80	92,889,996.6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某研究所项目	7,079,646.02	尚未验收
某银行项目	3,594,339.62	尚未验收

合计	10,673,985.64	
----	---------------	--

4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2,937,439.39	510,601,317.14	508,930,386.33	34,608,370.2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681,726.36	32,969,236.58	33,157,292.50	1,493,670.44
三、辞退福利		10,494,629.47	10,494,629.47	
合计	34,619,165.75	554,065,183.19	552,582,308.30	36,102,040.64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477,191.71	466,685,677.33	464,834,568.95	8,328,300.09
2、职工福利费		1,639,916.97	1,639,916.97	
3、社会保险费	996,269.73	19,171,288.69	19,280,779.36	886,779.06
其中：医疗保险费	966,085.22	18,454,740.82	18,570,647.01	850,179.03
工伤保险费	22,318.72	491,762.64	485,337.12	28,744.24
生育保险费	7,865.79	224,785.23	224,795.23	7,855.79
4、住房公积金	73,244.00	22,220,331.84	22,288,695.84	4,88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5,390,733.95	884,102.31	886,425.21	25,388,411.05
合计	32,937,439.39	510,601,317.14	508,930,386.33	34,608,370.2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634,506.99	31,944,652.08	32,127,026.56	1,452,132.51
2、失业保险费	47,219.37	1,024,584.50	1,030,265.94	41,537.93
合计	1,681,726.36	32,969,236.58	33,157,292.50	1,493,670.44

4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4,501,476.26	58,749,525.74

企业所得税	954,433.55	8,144,375.71
个人所得税	2,767,471.59	3,067,370.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72,134.22	2,235,948.55
教育费附加	901,910.44	974,688.49
地方教育费附加	594,212.27	638,444.44
其他	33,425.18	20,675.54
合计	51,825,063.51	73,831,028.78

42、持有待售负债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702,705.60	156,415.00
应付股权收购款		48,400,000.00
合计	1,702,705.60	48,556,415.00

其他说明：

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期初减少较多，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支付收购子公司北京瑞得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股权收购尾款所致。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57,837.74	200,173.01
合计	57,837.74	200,173.01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4,358,818.79	642,201.9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30,990.93	-49,534.54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702,705.59	-156,415.00
合计	2,425,122.27	436,252.36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款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50、预计负债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40,000.00	600,000.00	88,511.05	751,488.95	
合计	240,000.00	600,000.00	88,511.05	751,488.95	

其他说明：

本公司政府补助详见本附注十一、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98,559,899.00						298,559,899.00

54、其他权益工具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120,648.00			5,120,648.00
其他资本公积	105,786.00			105,786.00
合计	5,226,434.00			5,226,434.00

56、库存股

57、其他综合收益

58、专项储备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1,887,972.66			11,887,972.66
合计	11,887,972.66			11,887,972.66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33,968,361.11	307,665,634.0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33,968,361.11	307,665,634.0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1,459,478.29	36,364,475.8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061,187.67
应付普通股股利	4,179,834.46	6,000,561.18
期末未分配利润	248,329,048.36	333,968,361.1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 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 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 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 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 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47,174,561.37	1,143,319,481.32	1,733,748,038.66	1,426,984,910.76
其他业务	2,316,030.92	1,822,051.56	1,240,978.29	598,681.56
合计	1,349,490,592.29	1,145,141,532.88	1,734,989,016.95	1,427,583,592.32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1,349,490,592.29	/	1,734,989,016.95	/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	2,316,030.92	/	1,240,978.29	/

计金额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17%		0.07%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2,316,030.92	出租房屋收入以及出售低值易耗品收入	1,240,978.29	出租房屋收入以及出售低值易耗品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2,316,030.92	/	1,240,978.29	/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	0.00	/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1,347,174,561.37	/	1,733,748,038.66	/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系统集成	657,955,854.44	600,278,176.01					657,955,854.44	600,278,176.01
软件开发	464,427,463.78	373,409,171.62					464,427,463.78	373,409,171.62
专业技术服务	224,791,243.15	169,632,133.69					224,791,243.15	169,632,133.69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华北	1,068,779,108.37	922,635,587.50					1,068,779,108.37	922,635,587.50
华东	188,671,115.43	150,871,964.53					188,671,115.43	150,871,964.53
其他	89,724,337.57	69,811,929.29					89,724,337.57	69,811,929.29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 让的时间 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 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 道分类								
其中：								
合计	1,347,174 ,561.37	1,143,319 ,481.32					1,347,174 ,561.37	1,143,319 ,481.32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341,371,537.89 元，其中，334,369,805.95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2,746,812.67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4,254,919.27 元预计将于 2027 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70,497.81	2,502,008.79
教育费附加	1,064,366.81	1,084,443.41
房产税	1,176,875.75	1,143,045.25
土地使用税	12,744.52	17,415.34
车船使用税	4,410.00	6,010.00
印花税	862,759.20	632,150.25
地方教育附加	700,274.46	702,738.37
合计	6,291,928.55	6,087,811.41

6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0,723,875.96	61,030,639.92
差旅费	1,303,368.44	1,364,522.42
办公费	7,606,276.22	5,444,635.76
折旧和摊销	3,245,082.16	4,918,042.63
审计和技术咨询费	1,883,965.95	2,276,881.11
交通及通讯费	444,471.79	479,473.12
租赁费	1,606,051.87	1,031,478.43

股权激励费用		-8,993,045.33
其他	3,745,030.64	5,819,046.44
合计	80,558,123.03	73,371,674.50

6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9,600,006.58	19,344,320.76
差旅费	2,443,872.20	4,117,734.51
业务招待费	9,432,155.15	8,228,273.79
办公费	4,827,900.82	3,492,268.43
其他	2,575,634.65	5,360,704.54
合计	38,879,569.40	40,543,302.03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0,221,836.11	86,402,701.01
折旧和摊销	773,196.43	716,124.89
差旅费及其他	542,034.76	725,673.33
合计	71,537,067.30	87,844,499.23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3,631,966.75	13,995,320.54
减：利息收入	1,698,687.20	2,688,293.54
利息净支出	11,933,279.55	11,307,027.00
汇兑损益	-48,000.31	-47,645.37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1,190,989.84	1,265,081.47
合计	13,076,269.08	12,524,463.10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377,532.59	1,901,871.32
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582,072.67	427,465.43
小规模增值税未到起征点免征增值税	288.69	514.52
合计	2,959,893.95	2,329,851.27

68、净敞口套期收益

6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9,052.65	
合计	49,052.65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14,231.00	-221,909.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5,961.44	-25,649,338.5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62,549.24	282,929.22
合计	-632,741.68	-25,588,318.34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9,757,989.51	-3,819,758.72
十、商誉减值损失	-81,738,819.26	-16,921,099.38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311,469.55	-2,603,779.26
合计	-92,808,278.32	-23,344,637.36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11,532,803.65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582.52		582.52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00		1.00
其他	0.74	399,817.01	0.74
合计	584.26	399,817.01	584.26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50,000.00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979.08	13,689.87	14,979.08
其他	95,208.22	40,496.23	95,208.22
合计	110,187.30	104,186.10	110,187.30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552,456.16	8,689,945.05
递延所得税费用	-5,836,757.10	-5,332,112.48
合计	-2,284,300.94	3,357,832.5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5,002,770.7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750,415.6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153,447.4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226,634.5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90,729.2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 亏损的影响	13,660,462.97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6,465,159.48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所得税费用	-2,284,300.94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押金、保证金及保函保证金	12,691,083.08	16,159,651.59

员工备用金还款	941,339.43	2,060,784.61
政府补助	2,822,460.98	1,375,930.56
利息收入	1,698,687.20	2,688,293.54
往来及其他	1,155,407.62	153,332,267.06
合计	19,308,978.31	175,616,927.3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押金、保证金及保函保证金	17,473,226.01	21,238,306.82
备用金	1,062,976.22	3,745,023.91
以现金支付的各项费用	42,423,353.15	54,384,445.21
往来及其他	85,208.48	151,315,279.25
合计	61,044,763.86	230,683,055.19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回购股份		7,610,517.82
租赁付款额	1,133,791.15	1,768,506.49
合计	1,133,791.15	9,379,024.31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293,313,871.58	381,401,809.72	263,278.44	454,717,798.30		220,261,161.44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92,667.36		4,979,105.07	1,443,944.57		4,127,827.86
合计	293,906,538.94	381,401,809.72	5,242,383.51	456,161,742.87		224,388,989.30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	------	------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2,718,469.80	37,368,368.27
加：资产减值准备	93,441,020.00	48,932,955.7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170,302.14	5,176,010.06
使用权资产折旧	1,197,924.88	2,075,228.15
无形资产摊销	540,380.05	1,060,349.4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90,142.59	483,030.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532,803.6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689.8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609,133.59	13,995,320.5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052.6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218,648.18	-5,075,652.5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27,927.08	-256,459.9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86,251.47	-37,244,816.0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9,384,498.31	-107,700,675.2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6,302,539.19	247,552,295.22
其他		-8,993,045.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853,563.70	197,386,598.4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79,297,662.73	509,843,375.8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09,843,375.87	327,534,455.6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545,713.14	182,308,920.25

-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79,297,662.73	509,843,375.87
其中：库存现金	179,782.91	145,437.9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71,847,223.43	476,104,301.3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7,270,656.39	33,593,636.59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9,297,662.73	509,843,375.87

-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506,491.46	7.1884	3,640,863.21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项 目	2024 年度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606,051.87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62,377.73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642,960.92	
合计	642,960.92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3、数据资源

84、其他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0,221,836.11	86,402,701.01
折旧和摊销	773,196.43	716,124.89
差旅费及其他	542,034.76	725,673.33
合计	71,537,067.30	87,844,499.23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71,537,067.30	87,844,499.23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反向购买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6、其他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新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北京	北京	计算机软硬件开发及销售、技术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新晨信息集成系统有限公司	20,000,000.00	上海	上海	计算机软硬件开发及销售、技术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新晨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江苏	江苏	计算机软硬件开发及销售、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武汉新晨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28,000,000.00	武汉	武汉	计算机软硬件开发及销售、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广州新晨信息系统工程	2,000,000.00	广州	广州	计算机软硬件开发及销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有限公司				售、技术服务			
北京瑞得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北京	北京	计算机软硬件开发及销售、技术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点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上海	上海	计算机软硬件开发及销售、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海南新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海南	海南	计算机软硬件开发及销售、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北京清林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北京	北京	计算机软硬件开发及销售、技术服务	5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北京清林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45.00%	-1,258,991.51	45,000.00	6,433,439.33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北京清林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14,080,057.50	1,070,682.16	15,150,739.66	1,721,241.13		1,721,241.13	17,157,040.28	1,384,787.62	18,541,827.90	2,214,570.47		2,214,570.47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北京清林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2,768,223.24	-2,797,758.90	-2,797,758.90	1,904,485.68	6,283,737.04	-57,070.48	-57,070.48	226,489.38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4、重要的共同经营
-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 6、其他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240,000.00	600,000.00		88,511.05		751,488.95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40,000.00	600,000.00		88,511.05		751,488.95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2,377,532.59	1,901,871.32

其他说明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涉假刑事案件物证检验鉴定与评估关键技术研究	88,511.05	
增值税加计抵减	66,560.56	223,710.68
增值税即征即退	1,006,652.26	542,230.08
残疾人劳动就业管理岗位补贴	37,120.00	68,880.60
扩岗补助	11,000.00	11,500.00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稳岗补贴	113,847.14	38,303.82
一次性留工培训补贴	3,332.80	1,000.00
北京市海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促进就业基金	58,085.00	36,270.00
企业招用退伍军人自主就业扣减增值税	18,000.00	
企业招用脱贫人口就业扣减增值税	409,500.00	
上海市长宁区财政局财政扶持资金	555,000.00	608,000.00
培训补贴		146,400.00
上海市长宁区”专精特新“补助款		50,000.00
武汉市人社局企业社保补贴款		150,576.14
武汉市失业保险基金大学生就业补贴款（扩岗补贴 17 人*1000）		17,000.00
其他补助	9,923.78	8,000.00
合计	2,377,532.59	1,901,871.32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例如本公司信用管理部对公司发生的赊销业务进行逐笔进行审核）。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占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 49.86%（比较期：62.11%）；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39.93%（比较期：30.78%）。

1.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		220,261,161.44		
应付票据		46,141,352.86		
应付账款		339,227,430.72		
其他应付款		1,861,025.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02,705.60		
租赁负债			2,425,122.27	
合计		609,193,675.84	2,425,122.27	

（续上表）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		293,313,871.58	-	-
应付票据		93,434,208.11	-	-
应付账款		332,534,785.21	-	-
其他应付款		2,932,485.54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8,556,415.00	-	-
租赁负债		-	436,252.36	-
合计		770,771,765.44	436,252.36	-

1. 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汇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为此，本公司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

①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的主要外汇风险敞口如下（出于列报考虑，风险敞口金额以人民币列示，以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外币	人民币
货币资金	506,491.46	3,640,863.21

(续上表)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外币	人民币
货币资金	301,535.40	2,135,684.78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为止期间，在其他风险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就会下降或增加 110 万元。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 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 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 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 计量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00,000.00		5,0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24,577.09	24,577.09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000,000.00	24,577.09	5,024,577.09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3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清熠惠能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北京恒毅英飞光电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北京华义英飞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北京青熠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华毅瀛飞（浙江）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华毅瀛飞（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天津时代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能够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湖州新圣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能够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北京圣美迪诺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能够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圣美迪诺医疗科技（湖州）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能够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北京跑熊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能够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天津市聚晶自动化新技术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北京沃瑞视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股东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北京水兵壹号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能够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北京灵境世界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北京米沃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江苏新业科技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江苏新业文体实业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南京金源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南京金源泮浦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江苏金源新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南京新业亿阳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能够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南京新业丰泽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江苏新业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南京金汇智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南京源聚汇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南京汇添富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南京东吴置业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共青城泮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股东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共青城泮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股东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上海泮涵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股东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深圳金洪泮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股东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安吉泮吉洪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股东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安吉泽洪宁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股东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上海灏大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股东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天津金洪丰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股东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扬州洋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股东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洋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股东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共青城洪华投资合伙企业	持股 5%以上股东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扬州洪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股东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

	业
共青城洪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股东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嘉兴木澜云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股东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嘉兴石沔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股东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南京沔泽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嘉兴聚沔汇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股东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嘉兴木澜科贝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股东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扬州芯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股东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北京泛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能够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浙江泛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能够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深圳启睿通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能够控制的企业
苏州瀚宸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能够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北京美速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能够控制的企业
北京陪伴小屋托育有限公司	监事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北京科力华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北京宏翔卓瑞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基麟碳科技（海口）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能够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长三合数碳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控制的企业
海南南海智碳生态资源经营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能够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中财经开（河南）碳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能够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蔷薇融碳生态保护（海南）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能够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中财数碳（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控制的企业
深圳图灵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深圳图灵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独立董事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共同控制的企业
深圳点筹互联网农业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能够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深圳市智水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能够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上海凯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独立董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图灵（深圳）创业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独立董事控制的企业
图灵（深圳）智能技术创业中心（有限合伙）	独立董事控制的企业
上海图瓴文化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独立董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能够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其他说明：

其他关联方还包括本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者间接控制公司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上述人士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3) 关联租赁情况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康路	30,000,000.00	2023 年 10 月 20 日	2024 年 10 月 20 日	是
康路	30,000,000.00	2023 年 11 月 24 日	2024 年 11 月 23 日	是
康路	70,000,000.00	2023 年 11 月 06 日	2025 年 06 月 20 日	否
康路	80,000,000.00	2024 年 08 月 16 日	2025 年 12 月 03 日	否
康路	50,000,000.00	2023 年 08 月 30 日	2025 年 03 月 11 日	否
康路	90,000,000.00	2024 年 04 月 10 日	2025 年 08 月 28 日	否
康路	30,000,000.00	2024 年 03 月 11 日	2025 年 03 月 10 日	否
康路	60,000,000.00	2023 年 11 月 10 日	2025 年 07 月 31 日	否
康路	150,000,000.00	2024 年 02 月 09 日	2024 年 11 月 17 日	是
康路	80,000,000.00	2024 年 11 月 28 日	2025 年 11 月 28 日	否
康路	50,000,000.00	2023 年 02 月 27 日	2024 年 02 月 26 日	是
康路	70,000,000.00	2024 年 04 月 02 日	2025 年 04 月 01 日	否
康路	50,000,000.00	2023 年 10 月 26 日	2024 年 07 月 11 日	是
康路	50,000,000.00	2023 年 10 月 27 日	2024 年 10 月 26 日	否
康路	20,000,000.00	2024 年 03 月 25 日	2025 年 03 月 25 日	否
康路	20,000,000.00	2024 年 05 月 27 日	2025 年 05 月 27 日	否
康路	70,000,000.00	2024 年 05 月 24 日	2025 年 07 月 25 日	否
康路	50,000,000.00	2024 年 08 月 09 日	2025 年 08 月 09 日	否
康路	50,000,000.00	2024 年 06 月 11 日	2029 年 06 月 10 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 2023 年 10 月 17 日，康路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卢沟桥支行签订保证合同，为本公司与该行签订的编号为 2023 卢沟桥第 00168 号《借款合同》提供保证担保，借款金额为 1,00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在该行流动资金借款 0.00 万元，担保责任已经履行完毕。

(2) 2019 年 10 月 15 日，康路签署保证函，为本公司与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的编号为 FA776688190906-D《非承诺性短期循环融资协议》修改协议项下的债务向贷款行提供担保，最高融资额 3,00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在该行流动资金借款 0.00 万元，担保责任已经履行完毕。

(3) 2023 年 10 月 31 日，康路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编号为公授信字第 2300000195054 的《综合授信合同》发生的所有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最高债权本金额为 7,000.00 万元，本保证合同最高额担保权设立前双方存在的未结清业务余额转入本合同担保的主债权范围。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在该行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和保函余额合计 400.79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 3,000.00 万元，担保责任仍在履行。

(4) 2024 年 8 月 16 日, 康路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本公司编号为 BC2024080100000015 号《融资额度协议》下发生的所有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融资额度为 8,00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在该行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和保函余额合计 1,296.68 万元, 流动资金借款 3,771.24 万元, 担保责任仍在履行。

(5) 2023 年 8 月 30 日, 康路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本公司兴银京安立路 (2023) 授字第 202309 号《额度授信合同》下发生的所有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融资额度为 5,00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在该行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和保函余额合计 80.61 万元, 流动资金借款 4,600.00 万元, 担保责任仍在履行。

(6) 2024 年 4 月 11 日, 康路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为同日与该行签订的 2024 世纪城授信 439 号《授信协议》授信期间本公司所有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授信额度为 9,00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在该行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保函及信用证余额合计 6,766.96 万元, 流动资金借款 2,593.94 万元, 担保责任仍在履行。

(7) 2024 年 3 月 21 日, 康路与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保证合同, 为本公司编号为 DLL 京 202403110023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下发生的全部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借款金额为 3,000.00 万元 (借款具体金额以借据为准)。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在该行流动资金借款 434.60 万元, 担保责任仍在履行。

(8) 2023 年 11 月 24 日, 康路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本公司编号为 A0455202311080020 号《最高债权额度合同》下发生的所有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债权额度 6,00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在该行流动资金借款 1,800.00 万元, 担保责任仍在履行。

(9) 2023 年 4 月 27 日, 康路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本公司编号为 (2023) 信银京授字第 0116 号《综合授信合同》下发生的所有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融资额度为 15,000.00 万元。2024 年 2 月 29 日, 康路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 将前述 (2023) 信银京授字第 0116 号《综合授信合同》下主债权金额 15,000.00 万元转入本保证担保的债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在该行流动资产借款 0.00 万元, 担保责任已经履行完毕。

(10) 2024 年 9 月 6 日, 康路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本公司 2024079RS023 号《授信额度协议》下发生的所有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授信额度为 8,00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在该行流动资金借款 1,500.00 万元, 担保责任仍在履行。

(11) (12) 2023 年 2 月 27 日, 康路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三环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本公司 0800993 号《综合授信合同》下发生的所有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融资额度为 5,00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止，本公司在该行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和保函余额合计 0.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 0.00 万元，该项担保责任已履行完毕；2024 年 4 月 2 日，康路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三环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 0904808 号《综合授信合同》下发生的所有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融资额度为 7,00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在该行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 4,405.89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 0.00 万元，担保责任仍在履行。

（13）2023 年 10 月 26 日，康路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 SX1490230118(B)号《综合授信合同》下发生的所有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融资额度为 5,00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在该行流动资金借款 0.00 万元，担保责任已经履行完毕。

（14）2023 年 10 月 27 日，康路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德胜门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 BJ 德胜门 ZH23009 号《综合授信协议》下发生的所有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融资额度为 5,00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在该行流动资金借款 0.00 万元，担保责任已经履行完毕。

（15）（16）2024 年 3 月 25 日，康路与北京中关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本公司与该行签订的编号为 ZGCB(JK)20240044-01《企业借款合同》提供保证担保，借款金额为 2,000.00 万元；2024 年 5 月 27 日，康路与北京中关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本公司与该行签订的编号为 ZGCB(JK)20240044-02《企业借款合同》提供保证担保，借款金额为 2,00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在该行流动资金借款 0.00 万元，担保责任仍在履行。

（17）2024 年 5 月 23 日，康路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书，为本公司在该行的综合授信敞口额度人民币 7,000.00 万元提供单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在该行流动资金借款 2,800.00 万元，担保责任仍在履行。

（18）2024 年 12 月 18 日，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安定门支行出具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授信额度情况证明，公司在该行可使用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5,000.00 万元，授信起止日为 2024 年 8 月 9 日至 2025 年 8 月 9 日，担保方式为信用方式，并由法定代表人康路提供个人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在该行流动资金借款 0.00 万元，担保责任仍在履行。

（19）2024 年 8 月 16 日，康路与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自 2024 年 6 月 11 日至 2029 年 6 月 10 日在该行最高债权额度人民币 5,000.00 万元内的所有银行业务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在该行流动资金借款 0.00 万元，担保责任仍在履行。

-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583,979.92	4,168,389.16

(8) 其他关联交易

交易类型	关联方名称	2024 年度发生额（元）	2023 年度发生额（元）	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物业费	南京新业丰泽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49,210.76	81,361.80	市场定价
停车费	南京新业丰泽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11,059.91	18,285.72	市场定价
水电费	江苏新业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35,164.06	47,986.25	市场定价
合计		95,434.73	147,633.77	-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6、其他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全资子公司海南新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本公司已实缴 200 万元注册资本，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尚有 800 万元的出资尚未实缴。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信用证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开立但尚未到期的国内信用证 2,607.92 万元。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单位：万元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事项	金额	期限	备注
一、子公司				
上海新晨信息集成系统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800.00	2024 年 10 至 2025 年 10 月	
上海新晨信息集成系统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700.00	2024 年 11 至 2025 年 11 月	
合计		1500.00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2、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0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拟分配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6、分部信息

-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1) 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 10%或者以上；

(2) 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 10%或者以上。

本公司的业务单一，主要为系统集成、软件开发与技术服务，管理层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财务报表不呈报分部信息。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2025 年 4 月 8 日，本公司公告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停牌公告，本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北京天一恩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低于 91.01%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目前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收购价款及交易方式、交易对方等方案以后续公告披露的信息为准。

2025 年 4 月 22 日，本公司公告《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本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收购天一恩华 96.9628%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天一恩华将成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同时，上市公司拟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截至本预案签署日，天一恩华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标的资产评估结果及交易作价尚未确定。标的资产的最终交易价格将以符合《证券法》规定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结果为基础，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标的资产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本公司将与交易对方签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对最终交易价格和交易方案进行确认，并在重组报告书中予以披露。

8、其他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03,122,394.32	401,820,549.16
1 至 2 年	36,647,980.04	40,725,989.09
2 至 3 年	23,897,855.55	81,884,470.36

3 年以上	93,905,765.73	59,141,926.75
3 至 4 年	41,498,059.86	20,816,956.94
4 至 5 年	14,629,945.75	1,926,886.33
5 年以上	37,777,760.12	36,398,083.48
合计	457,573,995.64	583,572,935.3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57,573,995.64	100.00%	96,221,021.04	21.03%	361,352,974.60	583,572,935.36	100.00%	97,077,038.49	16.63%	486,495,896.87
其中：										
1.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单位的应收账款										
2.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57,573,995.64	100.00%	96,221,021.04	21.03%	361,352,974.60	583,572,935.36	100.00%	97,077,038.49	16.63%	486,495,896.87
合计	457,573,995.64	100.00%	96,221,021.04	21.03%	361,352,974.60	583,572,935.36	100.00%	97,077,038.49	16.63%	486,495,896.8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03,122,394.32	15,156,119.72	5.00%
1-2 年	36,647,980.04	3,664,798.00	10.00%
2-3 年	23,897,855.55	7,169,356.67	30.00%
3-4 年	41,498,059.86	20,749,029.93	50.00%
4-5 年	14,629,945.75	11,703,956.60	80.00%
5 年以上	37,777,760.12	37,777,760.12	100.00%
合计	457,573,995.64	96,221,021.0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本附注五、11。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7,077,038.49		856,017.45			96,221,021.04
合计	97,077,038.49		856,017.45			96,221,021.04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01,147,015.45		101,147,015.45	20.69%	5,483,454.30
第二名	72,947,836.31	21,493,737.90	94,441,574.21	19.32%	9,706,233.60
第三名	21,811,265.53		21,811,265.53	4.46%	21,811,265.53
第四名	17,651,274.65	21,805.00	17,673,079.65	3.62%	8,749,319.83
第五名	14,435,669.07		14,435,669.07	2.95%	820,783.33
合计	227,993,061.01	21,515,542.90	249,508,603.91	51.04%	46,571,056.59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8,387,302.79	7,178,670.03
合计	8,387,302.79	7,178,670.03

(1) 应收利息

(2) 应收股利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8,336,199.92	5,702,201.83
备用金	1,613,180.03	2,263,954.92
押金	554,413.24	808,749.26
往来款	22,391.00	9,092.47
合计	10,526,184.19	8,783,998.48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588,123.00	4,772,597.25
1 至 2 年	1,895,825.93	1,781,702.16
2 至 3 年	1,216,022.43	1,200,336.58
3 年以上	1,826,212.83	1,029,362.49
3 至 4 年	981,901.00	325,441.99
4 至 5 年	150,881.99	191,070.50
5 年以上	693,429.84	512,850.00
合计	10,526,184.19	8,783,998.48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526,184.19	100.00%	2,138,881.40	20.32%	8,387,302.79	8,783,998.48	100.00%	1,605,328.45	18.28%	7,178,670.03
其中：										
1.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单位的其他应收款										
2.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526,184.19	100.00%	2,138,881.40	20.32%	8,387,302.79	8,783,998.48	100.00%	1,605,328.45	18.28%	7,178,670.03
合计	10,526,184.19	100.00%	2,138,881.40	20.32%	8,387,302.79	8,783,998.48	100.00%	1,605,328.45	18.28%	7,178,670.0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588,123.00	279,406.15	5.00%
1 至 2 年	1,895,825.93	189,582.59	10.00%
2 至 3 年	1,216,022.43	364,806.73	30.00%
3 至 4 年	981,901.00	490,950.50	50.00%
4 至 5 年	150,881.99	120,705.59	80.00%

5 年以上	693,429.84	693,429.84	100.00%
合计	10,526,184.19	2,138,881.4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605,328.45			1,605,328.45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533,552.95			533,552.95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138,881.40			2,138,881.4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05,328.45	533,552.95				2,138,881.40
合计	1,605,328.45	533,552.95				2,138,881.40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保证金	2,028,367.99	1 年以内、2-3 年、3-4 年、5 年以上	19.27%	538,333.40
第二名	保证金	943,248.24	3-4 年、4-5 年、5 年以上	8.96%	590,952.89
第三名	保证金	659,650.00	1 年以内、1-2 年	6.27%	43,182.50
第四名	保证金	598,605.50	1 年以内	5.69%	29,930.28
第五名	保证金	520,000.00	1 年以内、1-2 年	4.94%	33,500.00
合计		4,749,871.73		45.13%	1,235,899.07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80,187,802.71	148,759,932.97	331,427,869.74	480,187,802.71		480,187,802.71
合计	480,187,802.71	148,759,932.97	331,427,869.74	480,187,802.71		480,187,802.71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武汉新晨信息产业公司	28,104,197.00						28,104,197.00	
广州新晨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2,095,450.00						2,095,450.00	
江苏新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7,542,033.00						7,542,033.00	
上海新晨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21,163,105.97						21,163,105.97	
上海点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8,766,257.62						8,766,257.62	
北京新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3,412,575.57						23,412,575.57	
北京瑞得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20,000,000.00				119,841,973.61		200,158,026.39	119,841,973.61
北京清林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67,104,183.55				28,917,959.36		38,186,224.19	28,917,959.36
海南新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480,187,802.71				148,759,932.97		331,427,869.74	148,759,932.9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49,600,332.25	1,104,784,115.96	1,513,942,929.10	1,316,864,764.68
其他业务	2,588,446.08	1,924,632.00	1,513,206.86	701,262.00
合计	1,252,188,778.33	1,106,708,747.96	1,515,456,135.96	1,317,566,026.68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系统集成	649,427,835.30	601,078,326.17					649,427,835.30	601,078,326.17
软件开发	439,703,649.56	363,366,453.86					439,703,649.56	363,366,453.86
专业技术服务	160,468,847.39	140,339,335.93					160,468,847.39	140,339,335.93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华北	1,030,625,269.09	911,917,921.13					1,030,625,269.09	911,917,921.13
华东	141,253,980.92	128,786,508.97					141,253,980.92	128,786,508.97
其他	77,721,082.24	64,079,685.86					77,721,082.24	64,079,685.86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1,249,600,332.25	1,104,784,115.96					1,249,600,332.25	1,104,784,115.96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327,240,092.18 元，其中，320,285,577.22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2,699,595.69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6,105,000.00	32,864,320.00
合计	46,105,000.00	32,864,320.00

6、其他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1,517,825.5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370,880.33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9,052.6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4,336.2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82,072.67	
减：所得税影响额	3,068,167.3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870.19	
合计	10,349,457.4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42%	-0.27	-0.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12%	-0.31	-0.3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